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福特专线厂房及 VVT 专线厂房项目”

VVT 专线厂房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废水、废气、噪声)

建设单位：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建设单位：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14-85862090

传真：0514-87960050

邮编：225009

地址：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



## 目 录

1 项目概况 .....	1
2 验收依据 .....	1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3 项目建设情况 .....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
3.2 建设内容 .....	9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	11
3.4 水源及水平衡 .....	11
3.5 生产工艺 .....	13
3.6 项目变动情况 .....	15
4 环境保护设施 .....	20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20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22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25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8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2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废水、废气、噪声） .....	29
6 验收执行标准 .....	33
6.1 废水执行标准 .....	33
6.2 废气执行标准 .....	33
6.3 噪声执行标准 .....	34
7 验收监测内容 .....	35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35
7.2 环境质量监测 .....	37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8
8.1 监测分析方法 .....	38
8.2 监测仪器 .....	38
8.3 人员能力 .....	39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9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40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40
9 验收监测结果 .....	41
9.1 生产工况 .....	41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41
10 验收监测结论 .....	51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51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52
10.3 总结 .....	52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55
附件 1 环评批复 .....	57
附件 2 福特专线厂房项目验收文件 .....	60
附件 3 危废后评价验收文件 .....	66
附件 4 废水年排放量和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说明 .....	72
附件 5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或负荷说明 .....	73
附件 6 固废处置合同 .....	74
附件 7 应急预案备案 .....	86
附件 8 验收检测报告 .....	88

## 1 项目概况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总占地面积110000m<sup>2</sup>，于2005年建成投产，主要从事各种精密轴承、结构件及汽车零部件的生产。

公司于2016年3月委托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于2016年8月1日出具了该项目的环保审批意见（批文号：扬广环审[2016]56号）；其中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已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文号：环验[2016]43号）。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目前，VVT专线厂房项目已全部建成，满负荷生产状态下产能达2000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仅占环评设计产能的三分之一，其余产能取消。因此，验收项目设计产能由原环评的6000万件/年调整为2000万件/年。

目前，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已同步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使用，具备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

验收项目建设情况见表1.1-1。

表1.1-1 验收项目建设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VVT专线厂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改 迁建				
设计建设内容	由于市场需求，公司拟新增产品，在现有项目东侧拟建VVT专线厂房，占地面积为7200m <sup>2</sup>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新增年产6000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公司在厂区东侧建设VVT专线厂房，主要设备情况和原辅材料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占地面积为7200m <sup>2</sup> ；满负荷生产状态下产能达2000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仅占环评设计产能的三分之一，其余产能取消。				
开工日期	2017.3	全面建成时间		2018.6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8.7	现场调查时间		2018.12	
投资总概算	35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万元	比例	1.43%
实际总投资	36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0万元	比例	2.22%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2017.10.1 实施）；
- (2)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 号，1997 年 9 月）；
- (3)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1993]第 38 号，1993 年 9 月）。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 《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扬州市发改委下达的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套汽车 VVT 零件项目备案的通知书》，备案号：扬发改许发[2016]196 号；
- (2)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和 VVT 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
- (3)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和 VVT 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扬州市广陵区环保局，扬广环审[2016]56 号，2016 年 8 月 1 日；
- (4)《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件》，扬州市广陵区环保局，环验[2016]43 号，2016 年 12 月 30 日。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情况说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14 日；
- (2)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说明》，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14 日；

（3）《“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含油废包装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论证会咨询意见》，2018年5月20日。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 地理位置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地处扬州市区西南，东靠京杭大运河，南临扬州港，西接润扬长江大桥北接线，北依老城区，宁通公路、沿江高等级公路贯穿东西，交通十分便捷。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其江海相连的区位优势，配套完善的投资环境，特色鲜明的产业基础，成为长江三角洲投资兴业的优选之地。开发区作为扬州市工业体系的主要实施区域，在整个扬州市社会经济发展和沿江开发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公司现有厂区内，东侧和南侧为规划工业用地，现状为空地，西侧为邗江南路、北侧为扬州艾笛森光电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踏勘，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及风景名胜区，界内无大的输电线路、水利设施，也不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具体见表 3.1-1。地理位置图见图 3-1，周围位置图见图 3-2。

表 3.1-1 验收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环评		实际情况
				规模	距项目距离 (m)	
大气环境		江苏省扬州商务高等职业学院	W	大型	306	与环评一致
		尚城小区	SW	1200 户，3840 人	383	与环评一致
地表水环境		京杭运河扬州段	E	大型	—	与环评一致
		红旗河	N	小型	250	与环评一致
声环境		厂界外 1m	/	/	/	与环评一致
环境要死	生态敏感点名称	方位	红线区域范围		环评距离项目距离	实际情况
生态环境	高旻寺风景区	S	二级管控区：位于邗江区三汊河畔，即邗江区瓜洲冻青村。东至古运河，南至瓜洲蒋庄村方庄组南路，西至冻青村，北至仪扬河。		未识别	1200m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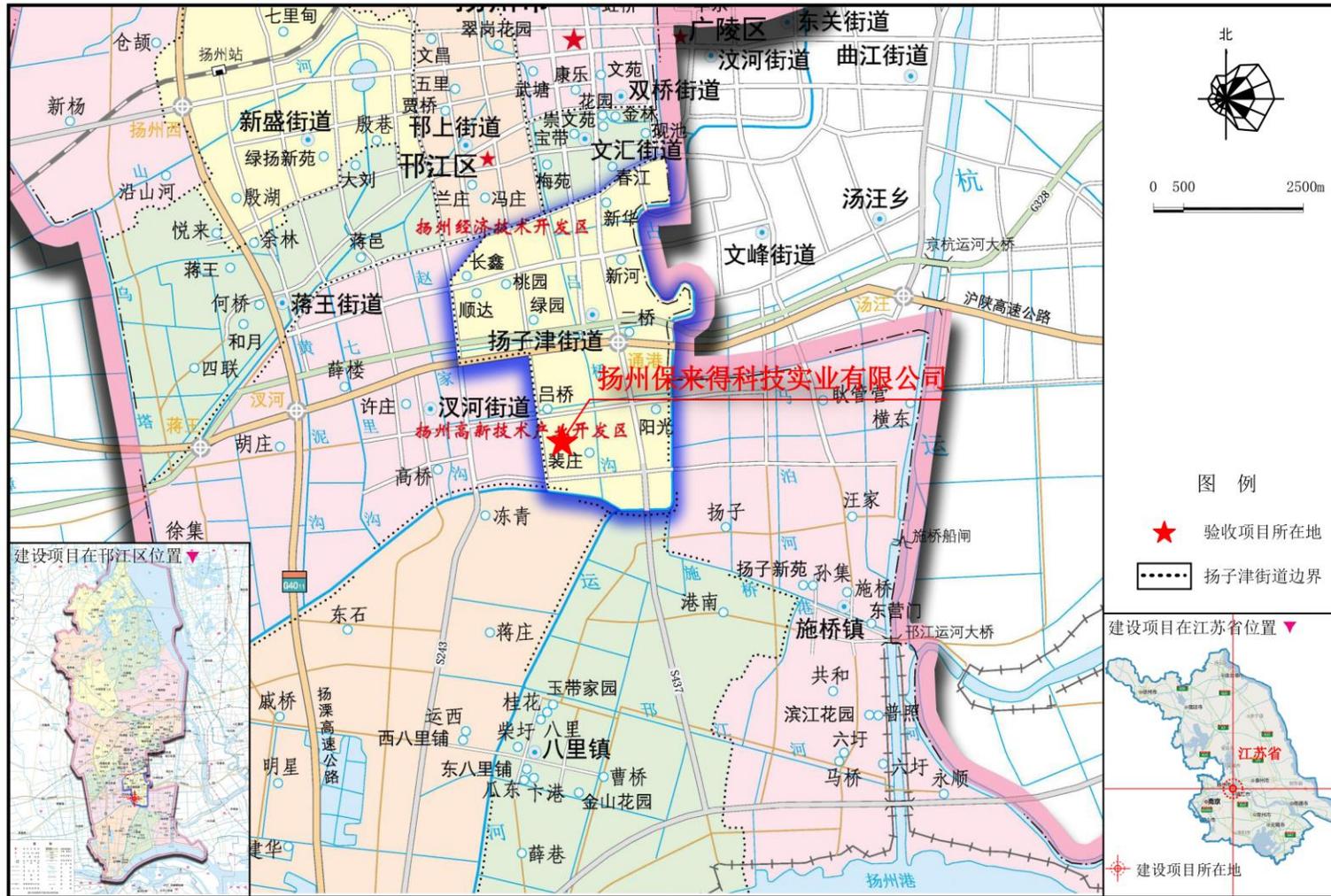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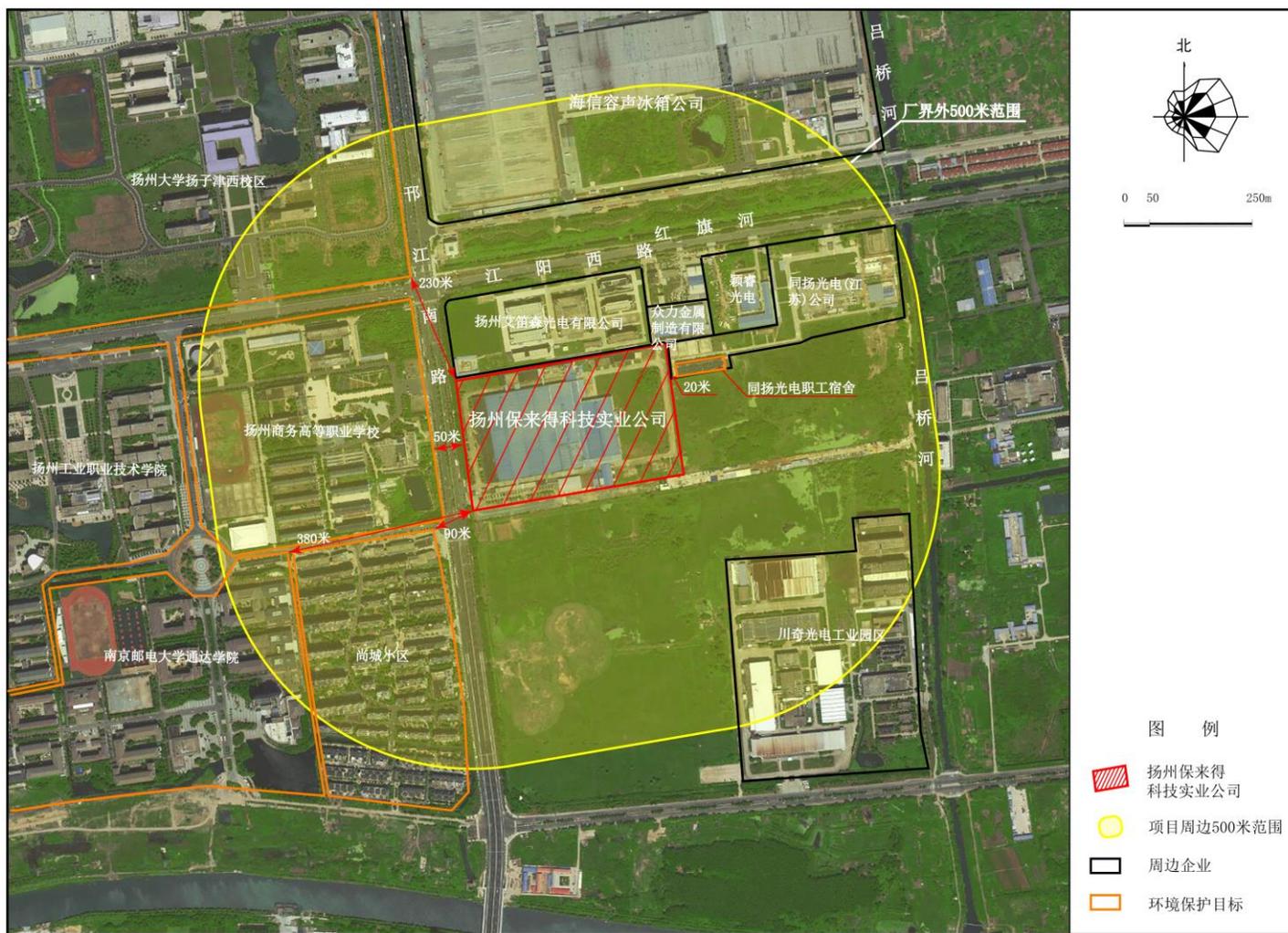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2) 平面布置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公司现有厂区预留地块，厂区中心坐标为：东经119°24'15.56"，北纬32°20'19.73"。厂区用地整体上呈矩形布置，主入口位于西侧的邗江南路上，厂区车间可分为西厂区和东厂区，本次验收项目主要位于东厂区东侧，可分为成形区、烧结区、机加工区和洗净油浸区等。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3.1-2；验收项目厂区总平面见图3-3。

表3.1-2 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成型压机	PDL-250	2	VVT专线 厂房项目 生产线自 用
2		TPA500/4HP	1	
3	烧结炉	600MM	2	
4	成型烧结连接自动化生产线	—	0	
5	瓦斯变成炉	—	1	
6	氨分解炉	—	1	
7	全自动真空油浸脱油机	—	1	
8	油压自动加工机	JH21-250B	2	
9	加工中心	BROTHER S500Z1	4	
10	数控车床	TCN-2100C	6	
		NEX108	2	
		M08J	2	
11	双面磨床	YHDM585CNC	1	
12	端面刷毛边机	PTF110056W5-BLD	1	
		PLB-S1W	1	
13	机加工自动化生产线	倒角攻牙全检自动线	2	
14	高频机	SINAC	1	
15	回火炉	BTF900	1	
16	磁粉探伤水洗机	CGFM-TG	1	
17	帕尔弗洗净机	PRF-CHD-2004FJ	1	
18	安锋洗净机	AF-1954	1	
19	在线检测 SPC 工作站	—	2	
20	三次元测量仪	—	0	
21	双端面研磨机	2MK84100-CBN	1	从已验收 的福特专 线厂房生 产线中移 调至 VVT 专项厂房 设备，与福 特专线厂 房项目共 用
22	双向二轴平面磨床	KVD300SII	1	
23	AM 磨床	ADL-1000	1	
24	数控机床	KIT450	4	
25		SKT15Z	2	
26		VT-10	1	
27		M08J	3	
28		BOBCAT II	2	
29	刷毛边机	BD300-L	1	
30		PPT140S2W-S	1	
31	伟立自动线	/	1	
32	ZJBW058 加工自动线	/	1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33	钻孔攻牙机	SHL-U16022	1	
34	激光打标机	30W	1	
35		YLP-D20 20W	1	
36	消磁机	HCDT-250	1	
合计			57	/

**说明：**

相较于原环评中的设备情况，验收项目变动后自有设备数量减少；其中新增的精整、机加工设备均为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至VVT专项厂房设备，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未变化，与环评一致；机加工设备数量因设备型号、产品参数等原因发生调整，不导致产能变化。



### 3.2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VVT 专线厂房项目

建设地址：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

建设单位：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实际投资金额：360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比例 2.22%

行业类别：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劳动定员、工作制度：验收项目新增职工 150 人，实行三班制，8 小时每班，  
年工作时间 290 天，年运行 6960 小时。

验收项目主要建设规模见表 3.2-1，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3.2-2。

表 3.2-1 验收项目产品方案表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最大产能	备注
VVT 专线厂房项目	汽车零部件	6000 万件	2000 万件	主要设备和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满负荷生产状态下产能达 2000 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仅占环评设计产能的三分之一，其余产能取消

表 3.2-2 验收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工程规模/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为 7200m <sup>2</sup>	在现有厂区内空地建设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食堂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丙烷储罐	2×20m <sup>3</sup>	依托现有，厂区最大储存量为 12t	与环评一致	
	液氨储罐	2×30m <sup>3</sup>	依托现有，厂区最大储存量为 25t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9689m <sup>3</sup> /a	由城市自来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6242m <sup>3</sup> /a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用电接自区域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15m 排气筒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效率为 75%	与环评一致
		烧结废气	集中收集后由 13-20#8 根 15m	/	收集后分别通过 13~15#15m 高排气

		高排气筒排放		筒排放
	高频废气	经 21#15m 高排气筒排放	/	经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6#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机加工废气	/	/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洗净废气	经 22#15m 高排气筒排放	/	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与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的水洗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	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500m <sup>3</sup> /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用低噪声设备、固定、减振、厂房隔声	隔声 ≥ 20dB (A)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固废堆场：168m <sup>2</sup>	依托现有	根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要求重新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范建设危废库，位于厂区东侧
	危险废物	危废库：540m <sup>2</sup>	依托现有	

验收项目依托情况：根据现场调查，验收项目依托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空置地块新建 VVT 专线厂房，依托现有的供电系统、供水系统、排水系统和现有地理式污水处理站，辅助工程依托现有的办公区、食堂，储运工程依托现有危险品仓库、一般固废库和危险废物暂存库。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验收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3.3-1。

表3.3-1 验收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项目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验收项目年消耗量	调试期消耗量
VVT 专线厂房项目	铁粉	t/a	539	512.05
	青铜粉	t/a	50	47.5
	黄铜粉	t/a	10	9.5
	添加剂（锡粉、锌粉）	t/a	2	1.9
	丙烷	t/a	33	31.35
	氮气	万 m <sup>3</sup> /a	33	31.35
	切削液	t/a	4	3.8
	防锈剂（主要成分聚乙二醇）	t/a	0.7	0.665
	磨削油	L/a	1790	1700.5
	导轨油	L/a	875	831.25
	洗净剂（主要成分矿物油）	t/a	3.9	3.705
	液氨	m <sup>3</sup> /a	69120	65664
	防锈油	L/a	16800	15960
	淬火液	t/a	0.311	0.3

### 3.4 水源及水平衡

#### （1）生活用水：

验收项目的生活用水总量约 5270m<sup>3</sup>/a，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4216m<sup>3</sup>/a。类比同类项目废水水质，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为：COD300mg/L、SS 200mg/L、氨氮 25mg/L、TP4mg/L。

#### （2）食堂用水

食堂废水主要来源于原料清洗、餐具洗涤废水，根据同类项目类比，VVT 专线厂房项目食堂用水量约 2532m<sup>3</sup>/a，食堂废水的产生量约为 2026m<sup>3</sup>/a。类比同类项目废水水质，食堂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及其浓度为：COD 500mg/L、SS 300mg/L、氨氮 45 mg/L、动植物油 120mg/L、TP 5mg/L。

#### （3）纯水制备系统用水

验收项目水洗净机用水由纯水机制得，经与业主核实，验收项目水洗净机纯水制备依托现有项目，现有项目纯水机利用率为 10%，尚有 90%的余量。根据同类项目类比，VVT 专线厂房项目年制备纯水约 88m<sup>3</sup>/a，同时产生废水约 205m<sup>3</sup>/a。由于项目废水成分为水中原有成分，且 COD<50mg/L，SS<20mg/L，污染物含量较低，故可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对环境影响较小。

#### （4）冷却水

验收项目生产工段间接冷却水补充量为 1592m<sup>3</sup>/a，循环水量为 21437m<sup>3</sup>/a，经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

验收项目实际建设用水平衡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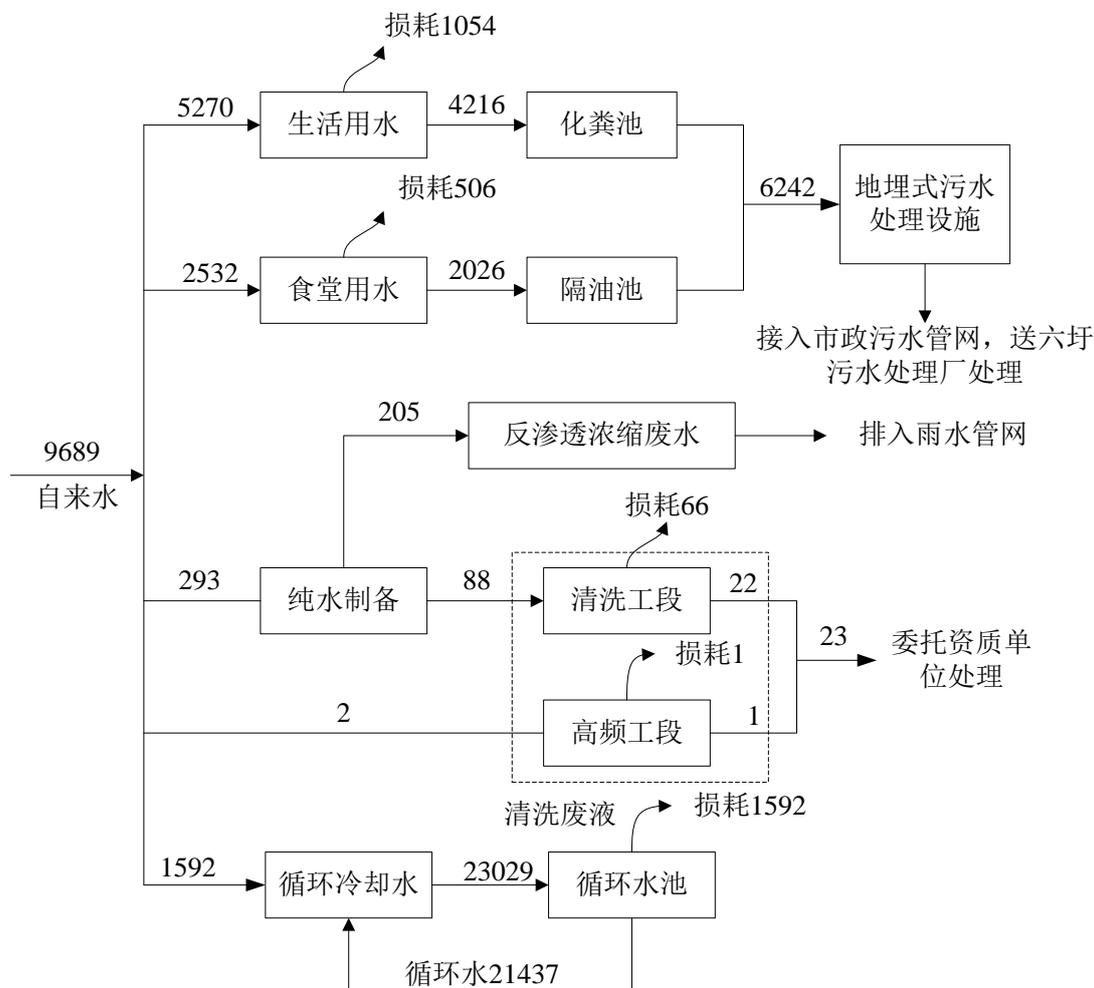


图 3.4-1 验收项目水平衡图

### 3.5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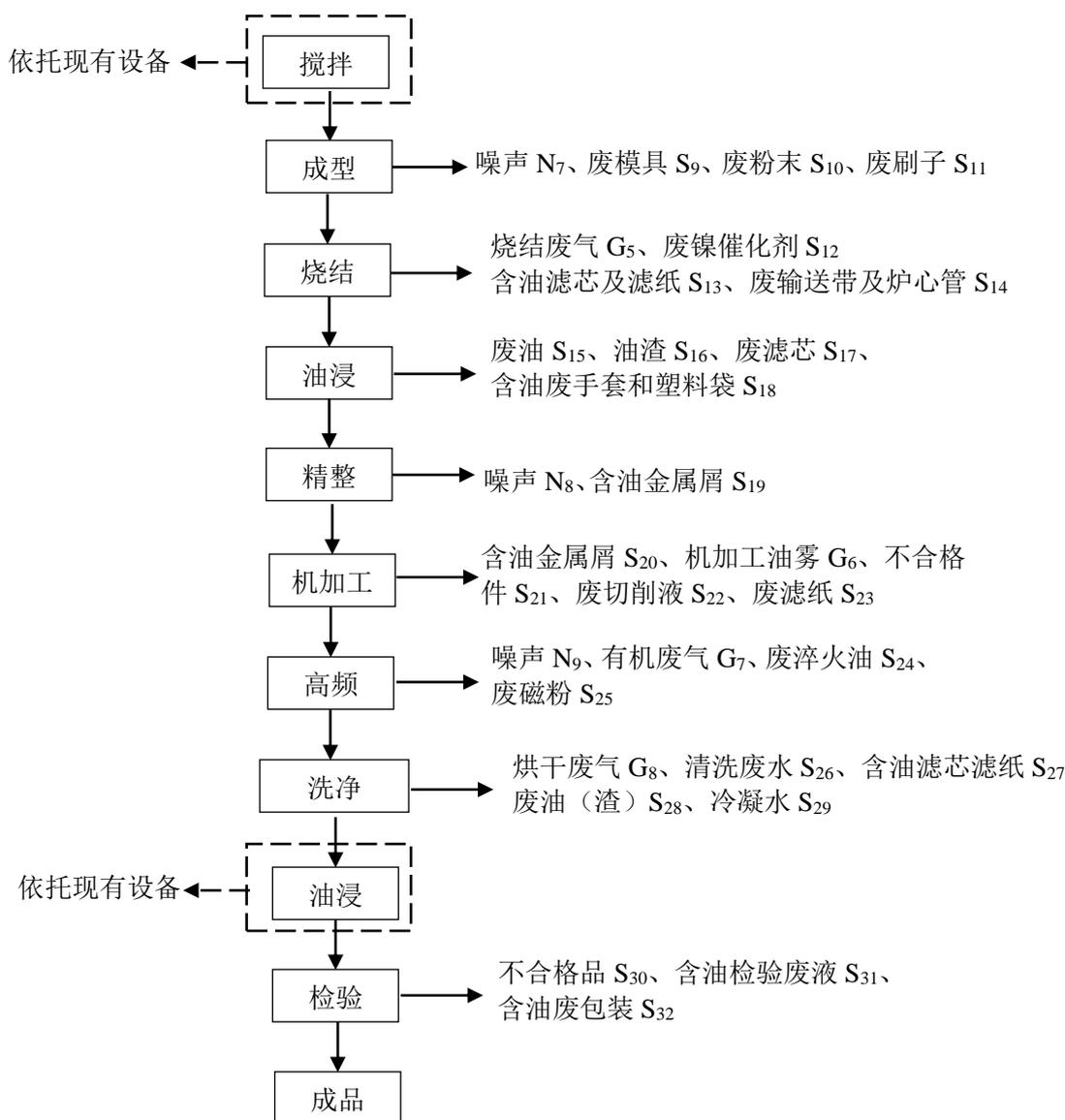


图 3.5-1 验收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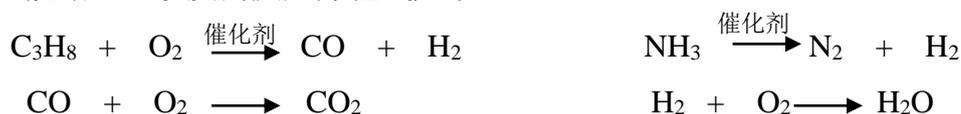
**搅拌：**将铁粉、青铜粉、黄铜粉和添加剂（锡粉、锌粉）按照一定比例加入粉末搅拌机、锥形混合机等设备中进行密闭搅拌，设备出料口下方设布袋承装搅拌好的金属粉末。搅拌工序依托现有项目。搅拌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末已统计在现有项目中。

**成型：**本项目将搅拌好的金属粉末从下粉管通过粉料靴自动充填到模腔中，通过粉末成型机由上直接向下对粉末加压，通过机械压力使粉末颗粒间产生机械咬合力和原子间吸附力，从而使粉末体密实成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密度和强度

的形坯，完成成型后，下模冲作相对于阴模腔向上的相对运动，将形坯顶出模腔。本工段伴随粉末成型机的运行，会产生噪声 N<sub>7</sub>，废模具 S<sub>9</sub>、废粉末 S<sub>10</sub> 和废刷子 S<sub>11</sub>。

**烧结：**成型后的压坯通过烧结使型坯颗粒间发生扩散、熔焊、再结晶等过程，使粉末颗粒牢固地焊合在一起，使孔隙减小、密度增大，最终得到“晶体结合体”，从而获得所需要的一定物理及力学性能的过程。项目烧结工段采用电加热工艺，温度控制在 680~1120℃，时间约为 30min，经夹套水冷却，得到一定强度的烧结晶品。考虑到烧结过程气氛对工序的影响，在烧结过程中需通入 C<sub>3</sub>H<sub>8</sub> 和 NH<sub>3</sub> 催化分解产生的 H<sub>2</sub>、CO 和 N<sub>2</sub>；烧结炉进出口通过 H<sub>2</sub>、CO 燃烧形成的火帘阻隔外界空气进入，保护产品不被氧化变色，N<sub>2</sub> 作为保护气体。

烧结工艺涉及的反应方程式如下：



以上工序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废气 G<sub>5</sub>、废镍催化剂 S<sub>12</sub>、含油滤芯及滤纸 S<sub>13</sub> 和废输送带及炉心管 S<sub>14</sub>。

**真空油浸：**烧结炉配套全自动真空油浸脱油机，主要工作原理及产污与浸油工段相同；以上工序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废油 S<sub>15</sub>、油渣 S<sub>16</sub>、废滤芯 S<sub>17</sub> 和含油废手套和塑料袋 S<sub>18</sub>。

**精整：**对烧结成型的粉体，使用生坯钻孔加工机、油压自动加工机对其施加压力，补偿烧结中可能出现的挠曲或其他变形。本工段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噪声 N<sub>8</sub> 和含油金属屑 S<sub>19</sub>。

**机加工：**对精整后的半成品，使用 CNC 车床、双面磨床、端面刷毛边机等设备进行加工。本工段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 G<sub>6</sub> 机加工油雾、含油金属屑 S<sub>20</sub>、不合格件 S<sub>21</sub>、废切削液 S<sub>22</sub> 和废滤纸 S<sub>23</sub>。

**高频：**将半成品置于设备内，高频线圈中导入高频电流，线圈中的高频电流产生感应磁场，穿过产品的高频磁场，在半成品内部感应出高频电流（涡流）；电流在半成品内流动时，会借助于内部所固有的电阻值，利用电流热效应原理生成热量，将半成品加热至 800~900 度，奥氏体化后采用水冷方式冷却至室温，获得需要的金相组织。为消除奥氏体转变为马氏体引起的高内应力，工件在 150-230℃温

度下进行回火，降低工件脆性，提高产品韧性；保温一定时间后，采用风冷冷却至室温（自然冷却至室温）。

本工段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噪声 N<sub>9</sub>、有机废气 G<sub>7</sub> 及废淬火油 S<sub>24</sub>、废磁粉 S<sub>25</sub>。

**洗净：**洗净工段可分为水洗净和碳氢洗净，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要求选择对应的清洗工艺。

1) 水洗机：将需要清洗的成品通过连续式水洗净机中，依次进行洗净、烘干、冷却步骤，将产品表面的油污洗去。清洗过程中需添加调配好的洗净剂和防锈剂。此过程会产生烘干废气 G<sub>8</sub>、清洗废水 S<sub>26</sub> 及废滤芯滤纸 S<sub>27</sub>。

2) 碳氢洗净机：将装有成品的清洗篮放在进料台上，然后自动送至洗净机进料位，经机械手将清洗篮依次推入洗净机内进行清洗、蒸汽浴洗、真空干燥等步骤，最后经出料台自动将清洗篮送出，取出半成品，完成整个清洗到烘干的过程。此过程中会产生烘干废气 G<sub>8</sub>、废油（渣）S<sub>28</sub> 和冷凝水 S<sub>29</sub>。

**浸油：**清洗后的工件放置在油浸机中浸泡，致工件表面附着防锈油后，再将工件提出液面，待工件表面附带的防锈油滴落回池内，结束本道工序；其目的是在成品表面附着一层防锈膜保护金属不受腐蚀。VVT 专线厂房项目内油浸工序依托现有项目。

**检验：**经过以上工序的产品，利用三坐标测量仪在指定条件下进行各项性能指标检测，检测合格的产品入库存放；不合格品将对其进行返工。此阶段会产生不合格品 S<sub>30</sub>、含油检验废液 S<sub>31</sub> 和含油废包装 S<sub>32</sub>。

### 3.6 项目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投产后现场建筑布局与环评基本一致，实际建设内相较于与环评存在变动，项目变动前后情况和变动说明详见下表。

表 3.6-1 验收项目变动情况表

序号	内容	项目变更前	项目变更后	变动说明
1	规模	验收项目建成后全厂可形成年产6000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建成，结合试生产的情况，在满负荷状态下可形成年产2000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验收项目设计产能由6000万件/年调整为2000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其余产能取消。
2	生产工艺	烧结成型后的粉体直接进行精整、机加工工序，以提高工件的精度。	烧结成型后的粉体置于真空油浸机中浸泡，致工件表面附着防锈油，再进入精整、机加工过程。	根据产品特点，经高温烧结成型后的冶金件易生锈，需在后端增设油浸机，防止产品氧化，同时为后续精加工做准备，此过程不会产生废气、废水污染物。
		变动前原环评生产设备核算总量约为40台，主要包括成型压机、烧结炉、双面磨床、刷毛边机、高频感应淬火机等。	变动后生产设备数量合计为57台，主要包括成型压机、烧结炉、数控车床、双面磨床、刷毛边机、高频感应淬火机等。	验收项目主要设备未发生变动或新增，与环评保持一致；增加设备类型主要为机加工、精整设备，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不导致产能变化。
		验收项目变动前原辅材料类型主要为铁粉、青铜粉、黄铜粉等粉体和添加剂、丙烷、氮气、切削液、防锈剂等。	变动后验收项目原辅材料类型新增液氨、防锈油和淬火液，分别用于烧结、油浸和高频工段。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原环评工艺中涉及的淬火油、防锈油和液氨未计算，故对用量重新核算。
3	地点	验收项目整体布置位于现有厂区东侧，其中高频区域位于加工区的西南角处。	验收项目整体布置位于现有厂区东侧，变动后高频区域调整至东侧厂房边界位置处。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现有厂区东侧，整体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其中高频工段位置稍有偏移。
4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项目环评中烧结炉废气产物为CO <sub>2</sub> 、水蒸气，集中收集后由13#~20#8根15m高排气筒统一排放。	验收项目实际建设过程，将烧结工段的8个排气筒合并成3个，排气筒高度保持一致，仍为15m。	为便于企业生产管理，将烧结工段的8个排气筒进行合并，分别为烧结进料口尾气排气筒（13#）、出料口尾气排气筒（14#）和分解炉尾气排气筒（15#），排气筒高度与环评一致。
		验收项目环评中高频工段利用水冷方式对工件进行冷却，污染物产生情况主要为废水W <sub>4</sub> 和水蒸气G <sub>6</sub> ，其中水蒸气直接经21#15m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项目在高频工段工件与淬火液接触过程受温度影响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新增16#15m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项目高频工艺中涉及的淬火油，新增油雾净化器；废气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p>验收项目环评中洗净工段（包含水洗净机和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水蒸气 G<sub>7</sub>，直接经 22#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验收项目变动后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碳氢清洗剂中有机溶剂受热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先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经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处理后与碳氢洗净烘干废气一起合并经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洗净工段水洗净机使用水基防锈剂和粉末冶金洗净剂，碳氢洗净机使用碳氢洗净剂，两者均属于原辅材料中洗净剂（主要成分矿物油）类别。原环评报告中未对烘干废气进行分析，将烘干废气简单的评定为水蒸气，清洗剂中有机溶剂受热挥发会产生非甲烷总烃。 洗净工段新增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雾净化器，废气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p>
	<p>验收项目变动前固体废物包含生活垃圾、废水处理污泥、厨余垃圾和废油脂、金属粉末、不合格品和废镍催化剂、废切削液、废油桶等危险废物。</p>	<p>变动后验收项目新增烧结工段实际固体废物产生类别为废镍催化剂、含油滤芯及滤纸、废输送带和炉心管；高频工段会产生废淬火液，洗净工段会产生清洗废水、含油滤芯及滤纸、油渣和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活性炭等。</p>	<p>公司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含 VVT 专线厂房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因此固废污染物变化状况不属于变动内容。</p>

对比《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

（1）规模：

验收项目主要设备和原料未发生变化，生产规模由原环评的“年产6000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减少至“年产2000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设计产能减少，其余产能取消；因此，验收项目生产规模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2）生产工艺：

1) 验收项目根据产品实际生产需求，在烧结后增加油浸工段，且此工序不会产生废水、废气污染物，固体废物变动情况已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说明；

2) 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未变化，与环评一致；其中增加次要设备类型主要为机加工、精整设备，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不会导致产能变化。

3)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原环评工艺中涉及的液氨、防锈油和淬火液未计算，故对用量重新核算。

因此，验收项目生产工艺、设备和原辅材料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3）地点：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现有厂区东侧，整体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其中高频工段位置稍有偏移，位置调整后可远离周边敏感点，降低对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因此，验收项目高频工段位置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地点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4）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项目原环评中未对高频、洗净工段等工段的废气污染物进行分析，本次变动影响分析对验收项目各产污环节进行识别，并定量化分析；同时对项目排气筒进行优化调整，减少排气筒的数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 验收项目烧结工段的8个排气筒进行合并,调整为3个排气筒(13~15#),排气筒高度与环评一致;

2) 验收项目高频工段新增油雾净化器,油雾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6#15m高排气筒排放;

3) 洗净工段新增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雾净化器,碳氢洗净烘干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与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的水洗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17#15m高排气筒排放;

4) 公司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评价范围包含本次验收项目生产线;且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最终实现零排放的要求。

验收项目各类废气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的要求;因此,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综上所述,验收项目变动情况不存在向环境不友好方向发展,不属于文件中的“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新增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纯水制备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验收项目水洗净机纯水制备依托现有项目，纯水制备系统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验收项目生产工段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

#### 4.1.2 废气

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和工艺废气，其中工艺废气是指烧结炉废气、高频废气、机加工废气及洗净机烘干阶段产生的废气。

##### （1）食堂油烟

验收项目年工作日 290 天，除油烟机每天工作时间以 9h 计，废气量 30000m<sup>3</sup>/h。厨房油烟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去除效率按 75% 计；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食堂楼顶 7#15m 排气筒集中排放。

##### （2）烧结废气

烧结废气主要为 CO<sub>2</sub> 和水蒸气，均为大气中的主要成分。但成型后的粉体中含有少量的润滑油等物质，烧结温度约为 1120℃ 左右，有机物在此温度下可充分燃烧，因此有机物基本可燃烧成 CO<sub>2</sub> 和水蒸气，当烧结温度不够时就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烧结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分别经 13~15#15m 高排气筒排放。

##### （3）高频废气

验收项目高频过程使用淬火油对加热半成品进行冷却处理，工件与淬火油接触过程受温度影响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回火过程由于工件表面仍附着淬火油，回火加热过程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高频工段产生的油雾经风量为 1500m<sup>3</sup>/h 的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6#15m 高排气筒排放。

##### （4）机加工废气

机加工过程使用磨削液和切削液，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同时减小工件与刀具间表面的摩擦；因此，机加工过程磨削液、切削液摩擦受热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机加工车间换气系统排入大气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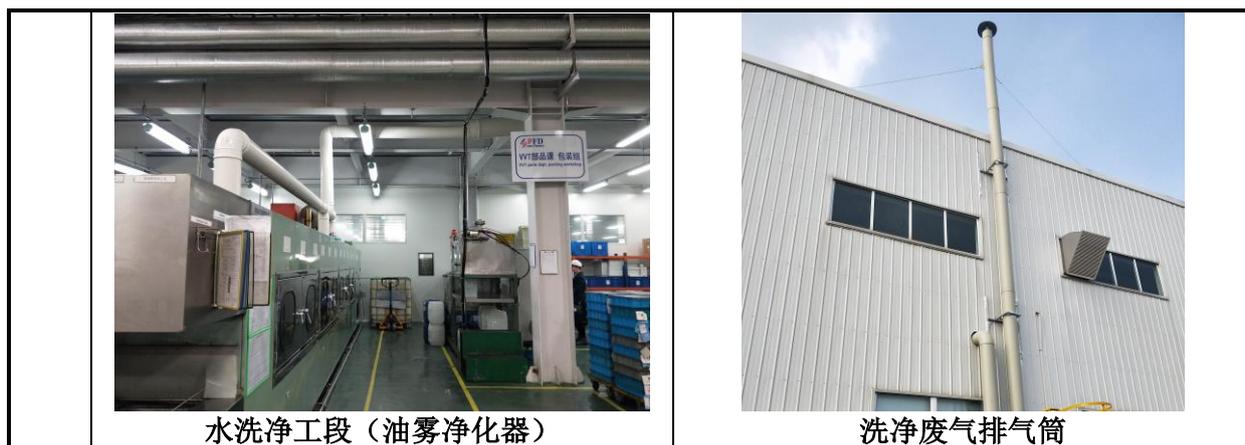
(5) 洗净、烘干废气

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与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的水洗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17#15m高排气筒排放。

表 4.1-1 验收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工段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食堂	食堂油烟	油烟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7#15m 排气筒排放
烧结	烧结废气	水蒸气、二氧化碳	热动力排放	13~15#15m 排气筒排放
高频	高频废气	非甲烷总烃	油雾净化器	16#15m 排气筒排放
洗净	水洗净机	洗净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17#15m 排气筒排放
	碳氢洗净机		非甲烷总烃	

类别	废气处理及排放设施	
有组织		
		
	<p>烧结工段进料口排气筒</p> <p>烧结工段出料口排气筒</p>	
	<p>碳氢洗净工段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p> <p>高频工段治理设施及排口（油雾净化器）</p>	



### 4.1.3 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于生产时设备产生的噪声，计划采用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设备合理布局，加强绿化，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噪声源和治理设施见表 4.1-2。

表 4.1-2 噪声源和治理设施表

序号	设备	数量	单台源强 (dB (A))	降噪措施
1	成型压机	3 台	75	安装减振基座、橡胶减振垫；距离衰减
2	车床	5 台	75	
3	数控 CNC 车床	9 台	72	
4	双面磨床	3 台	80	
5	端面刷毛边机	5 台	72	
6	机加工自动化生产线	2 台	80	
7	风机	6 台	85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1) 排水系统截留能力

公司各区域均设置雨、污阀门井，通过雨、污阀门来控制，清水、污水的排放，同时设置容积约 500m<sup>3</sup> 事故应急池；事故状态下，将事故废水输送至其中储存，待后续处理。在非事故状态下需占用事故池时，占用容积不得超过事故池容积的 1/3，并设有在事故时可以紧急排空的技术措施，以保证事故状态下事故池有足够的容量可以容纳事故废水。

#### (2) 事故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装置生产过程均采用自动控制系统，设置安全报警，紧急情况可自动停车。建立完善的消防设施，包括高压水消防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厂区各风险源风险防范措施详见表 4.2-1。

表 4.2-1 风险源风险防范措施情况一览表

风险源	采取的预防预警措施
危险品仓库	仓库采用防爆设计，仓库经过防腐防渗漏处理。仓库入口设有除静电装置，仓库内设有溢流槽，强制排风，防爆空调，灭火器。周边设有消防栓。门口放置消防沙。设有监控设施。
储罐区	罐区全方位均设置监控系统，采用防水设计，周围设置围堰、排水沟。周边设有室外消防栓。储罐区域设有除静电装置、洗眼器等。各储罐均有液位计、温度压力传感器。
生产车间	车间设有全方位监控，消防报警装置，消防栓、灭火器、烟雾感应器等装置。车间设有强制排风。车间地面防腐防渗，张贴安全警告，应急制度及成员名单等。
配套机房	全天候专人值班。内有全厂区消防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淋系统、强制排烟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蒸汽压力报警系统等。
危废库	库内设有强制排风，地面防腐防渗，设有消防沙、导排沟、监控探头等。

公司建立应急物资供应保障体系，设有应急器材仓库应急设施和设备包括：防护用品、消防器材等；厂区应急物资储备种类、数量、存放地点见表 4.2-2。

表 4.2-2 应急物资及装备一览表

设备种类	存放地点	设备名称	数量
报警与监视装置	气站	气体检测报警器	4 只
	食堂	气体检测报警器	1 只
	烧结	气体检测报警器	8 只（丙烷 4 只、氨气 4 只）
	包装	气体检测报警器	3 只（三氯乙烯 1 只、碳氢 2 只）
	热处理	气体检测报警器	3 只（三氯乙烯 1 只、碳氢 1 只、丙烷 1 只）
	轴承	气体检测报警器	1 只
	生产车间、危险品仓库、储罐区、危废库等	探头	若干
应急消防设施	全厂	手提干粉灭火器	428 个
	全厂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3 个
	蒸汽空调房	推车式 CO <sub>2</sub> 灭火器	1 个
	气站	推车式泡沫灭火器	3 个
	微型消防站	灭火器	4 只+2 只
	全厂	室外消防栓	14 个
应急救援物资	全厂	洗眼液	10
	车间	应急急救箱	6
	气站	白醋	3 瓶
		硼酸洗液	4 瓶

	微型消防站	安全带	6副
		应急手电筒	5把
		水带	4根
		水枪头	4只
		消防扳手	2只
		绝缘钳	1把
		消防斧	2把
		手持式对讲机	6部
		喇叭	2个
		灭火毯	8张
		铁锹	12把
		铲雪锹	19把
		工业盐	20袋
		草帘	1批
	全厂	黄沙	若干

####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验收项目涉及的食堂油烟废气排口1个、烧结废气排口3个、高频废气排口1个和清洗废气排口1个，雨水排口2个和污水排口1个（依托现有），一般废物暂存间1个，危险固废库1个（面积为540m<sup>2</sup>，依托厂区现有），排污口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要求》（苏环控[97]122号文）的要求设置与管理；危废临时堆场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做到防渗、防腐、防淋等措施。

#### 4.2.3 其他设施

公司危险源以日常检查与仪器检测相结合的控制措施进行监控。

（1）在储罐区、化学品仓库、生产车间安装视频摄像探头进行监控。

（2）保持作业人员相对稳定，在作业过程中严禁污染物泄漏。各级管理人员应深知现场检查人的不安全行为；生产管理人员应每日检查工艺执行情况；设备管理人员应每日对设备运转情况检查，确保安全附件完好，同时对特种设备的检测工作进行监督。

（3）安全环保人员应传递日常检查发现的问题，对可能导致重大事故的隐患，由相关工程师讨论制定解决方案。每月在公司例会提出，研究解决生产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对重大隐患的防范及整改情况进行督察。

（4）为了防范化学品管理过程中的风险，公司化学品采用专库或专柜保管；化学品保管员应每天对保管的化学品进行清查，在每次领发化学品后应进行帐、物核对，确保

其品种、数量、标志准确无误；化学品的领用，必须经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领用等相关措施，以防范化学品保管和使用等管理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

（5）在各生产装置区、气站等危险场所，都设置气体浓度报警装置，及时检测分析现场大气中的有害气体浓度，确保安全生产。

（6）设置火灾报警系统。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火灾探测器等组成，构成自动报警检测系统，以利于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并对该系统作定期检查，在装置周边还设有远程事故按钮报警按钮。

（7）生产车间采用自动控制系统，对关键设备的操作温度、操作压力进行实时监控，设置安全报警，紧急情况可自动停车。

（8）公司储罐区设置了全方位监控系统，储罐区域设有静电装置。各储罐设有液位计和温度传感器。储罐区周围设置了围堰。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原则，验收项目的环保措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验收项目总投资 3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22%。验收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处理效果及投资概算见表 4.3-1，环保设施环评、初步设计、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见表 4.3-2。

表 4.3-1 验收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投资概算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治理措施	预期效果	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气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油烟排放限值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要求，排放浓度满足 $<2.0\text{mg}/\text{m}^3$ ，处理效率 $\geq 75\%$	/	/
	烧结废气 排口	3×15m 高排气筒	/	/	5
	高频废气	油雾净化器+15m 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排放数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规定的二级标准限值	/	13
	碳氢洗净 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 装置+15m 高排气 筒		/	17
	水洗净废 气	油雾净化器+15m 高排气筒		/	10
废水	食堂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埋地式污水处理 设施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未列指标参照新颁布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中 A 等级标准	/	/
噪声	设备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 固定、厂房隔声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0	10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库 168m <sup>2</sup>	不造成二次污染	20	25
	危险固废	危废库 540m <sup>2</sup>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10	/
合计				50	80

表 4.3-2 环保设施环评、初步设计、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生产设备/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		去向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COD、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间断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六圩污水处理厂处理	
	反渗透浓缩水	COD、SS	间断排放	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作为清下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	
废气	有组织	食堂油烟	间断排放	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食堂楼顶 7#15m 排气筒集中排放	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食堂楼顶 7#15m 排气筒集中排放	通过食堂楼顶 7#15m 排气筒集中排放	
		烧结废气	/	间断排放	烧结炉废气集中收集后由 13#-20#8 根 15m 高排气筒统一排放	烧结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分别经 13~15#15m 高排气筒排放	通过 13~15#15m 高排气筒排放
		高频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断排放	直接经 21#15m 高排气筒排放	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6#15m 高排气筒排放	通过 16#15m 高排气筒排放
		碳氢洗净废气		间断排放	直接经 22#15m 高排气筒排放	经洗净机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经风机引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	通过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
		水洗净废气		间断排放		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与碳氢烘干废气合并通过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	机加工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断排放	/	以无组织形式排入车间环境	以无组织形式排入车间环境
噪声	成型压机	噪声	连续排放	厂房隔声、设备减震及距离衰减等	厂房隔声、设备减震及距离衰减等	自然衰减	
	双面磨床						
	风机						
	刷毛边机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总结论及建议如下：

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总占地面积110000m<sup>2</sup>，于2005年建成投产，主要从事各种精密轴承、结构件及汽车零部件的生产。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现有项目共做过三本环评报告，分别为《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精密轴承项目》报告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新增三氯乙烯回收机项目》报告表及《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项目》报告表。其中：《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精密轴承项目》于2006年3月28日由扬州市环保局会同广陵区环保局对本项目进行了“三同时”验收；《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新增三氯乙烯回收机项目》于2013年5月8日验收合格；《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项目》于2014年4月2日取得广陵区环保局批文。

广陵区环保局于2016年3月30日对福特专线厂房项目进行验收，由于实际项目建设情况较原环评有所变更，相应原辅材料、设备、“三废”产生及排放情况、总平面布置均发生变化，故验收未通过。因此，本次环评将福特专线厂房项目与拟建VVT专线厂房项目一起评价。

由于市场需求，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拟新增产品，在现有项目东侧拟建VVT专线厂房，占地面积为7200m<sup>2</sup>。项目建成后将形成新增年产6000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规模。

建设项目四址范围：东侧和南侧为规划工业用地，现状为空地，西侧为邗江南路、北侧为扬州艾笛森光电有限公司。

#### 环评结论：

（1）本项目从事汽车零部件、配件、轴承制造项目，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修订）及《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均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之列。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产业政策。

（2）本项目为汽车零部件、配件、轴承制造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为工业用地，符合扬州市总体规划及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中产业定位和城市建设的总体发展布局。

（3）本项目对环境影响主要为营运期部分，建设方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废水、废气、噪声）**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见下表。

表 5.2-1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废水、废气、噪声）

序号	环境影响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1	<p>一、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公司原有项目均获得环保批复，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批复不符，本次环评除了新建VVT专线厂房外，福特专线厂房纳入本次环评，重新评价。项目总占地面积110000平方米，总投资7000万元，环保投资299万元。项目东侧、南侧为规划工业用地，现状为空地，西侧为邗江南路，北侧为扬州艾笛森光电有限公司。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具有技术、经济可行性，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看可行，我局准予环保行政许可。</p>	<p>本次验收项目为VVT专线厂房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验收项目东侧和南侧均为规划工业空地，西侧为邗江南路，北侧为扬州艾笛森光电有限公司；因此，验收项目建设地点与批复要求一致。</p> <p>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已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详见附件2。</p> <p>验收项目位于厂区东侧，实际总投资3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万元；验收项目主要设备情况和原辅材料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占地面积为7200m<sup>2</sup>；满负荷生产状态下产能达2000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仅占环评设计产能的三分之一，其余产能取消。</p>
2	<p>二、根据《报告表》所列建设内容，你单位在项目施工过程中，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1、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规划设置内部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通过管道送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2、食堂油烟废气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sup>3</sup>。</p> <p>3、合理规划布局，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确保界外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p> <p>4、项目必须强化风险防范措施的落实，并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我局备案。</p> <p>5、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设置厂区各类排污口。</p>	<p>1、厂区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规划设置内部排水管网，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新增员工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洗净机纯水制备依托现有项目，纯水制备系统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生产工段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p> <p>根据2019年1月22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中雨水排口的监测数据，样品无色、气味弱、无浮油，石油类未检出，COD浓度范围为7~11mg/L，SS浓度范围为6~9mg/L；污水排口的监测数据可知，COD、SS、氨氮和总磷均达到六圩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浓度均值分别为86.75mg/L、27mg/L、23.3mg/L、2.1025mg/L。</p> <p>2、验收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食堂楼顶7#15m排气筒集中排放；根据江苏新测监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出具《检测报告》（编号：(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排放浓度均低于2.0mg/m<sup>3</sup>，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要求。</p>

		<p>验收项目烧结废气主要为 CO<sub>2</sub> 和水蒸气，均为大气中的主要成分。但成型后的粉体中含有少量的润滑油等物质，烧结温度约为 1120℃ 左右，有机物在此温度下可充分燃烧，因此有机物基本可燃烧成 CO<sub>2</sub> 和水蒸气，当烧结温度不够时就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烧结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分别经 13~15#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江苏新测监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中烧结废气排口的监测数据可知，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数值均远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p> <p>高频工段产生的油雾经风量为 1500m<sup>3</sup>/h 的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江苏新测监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编号：(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中监测数据，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数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p> <p>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经风机引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内处理；水洗烘干废气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与碳氢烘干废气合并一起经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 (2019)JSTHJC(气)检字第(2019042)号）中数据，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数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p> <p>机加工过程磨削液、切削液摩擦受热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机加工车间换气系统排入大气环境。根据江苏新测监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中数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p> <p>3、根据江苏新测监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中噪声监测数据，噪声可达到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其中厂区西侧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p>
--	--	---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3	<p>三、该项目建成后，总量控制指标初步核定为：COD<math>\leq</math>0.62t/a、氨氮<math>\leq</math>0.06t/a。</p>	<p>根据检测报告中数据计算可知，验收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物接管量化学需氧量为0.271吨、氨氮为0.073吨、悬浮物为0.084吨、总磷为0.0066吨，污染物最终排放量：化学需氧量为0.156吨、氨氮为0.016吨、悬浮物为0.031吨、总磷为0.002吨，满足批复要求。</p>
4	<p>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广陵区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管理。</p>	<p>已落实。</p>
5	<p>本批复下达之日起有效期为五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p>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水执行标准

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新增员工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验收项目水洗净机纯水制备依托现有项目，纯水制备系统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生产工段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

验收项目清下水排放无标准，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V类标准；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未列指标参照新颁布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1中A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6.1-1 废水接管标准及排放标准主要指标值表

序号	项目	接管标准 (mg/L)	排放标准 (mg/L)
1	COD	≤500	≤50
2	SS	≤400	≤10
3	氨氮	≤45	≤5
4	TP	≤8	≤0.5
5	动植物油	≤100	≤1

### 6.2 废气执行标准

验收项目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要求；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限值，具体排放标准详见表 6.2-1 和表 6.2-2。

表 6.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N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名称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表 6.2-2 食堂油烟排放标准

项目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 6.3 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其中验收项目所在厂区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表 6.3-1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污染物	监测项目	昼间 dB (A)	夜间 dB(A)	标准依据
厂界噪声	噪声 Leq (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4类标准
		70	55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1 废水

验收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分别在废水排口、雨水排口布置监测点，监测点位见图 7.1-1，监测内容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点位	布点个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S1	1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4 次/天，共 2 天
雨水排口 S2	2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	

#### 7.1.2 废气

验收项目废气从排气筒排放，分别在各排气筒出口布置监测点，监测点位见图 7.1-1，监测内容见表 7.1-2。

表 7.1-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工段名称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排放	烧结排气筒（出口）	烧结	非甲烷总烃	出口 3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个频次
	高频排气筒（进口、出口）	高频	非甲烷总烃	进口 1 个 出口 1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个频次
	洗净排气筒（进口、出口）	洗净	非甲烷总烃	进口 1 个 出口 1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个频次
	食堂排气筒（进口、出口）	食堂	油烟	进口 1 个 出口 1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个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点， 下风向三个点	/	非甲烷总烃	4 个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个频次

#### 7.1.3 厂界噪声监测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选取厂界四周外各一点，位置为厂界外 1m，高度约 1.2m；监测点位见图 7.1-1，监测内容见表 7.1-3。

表 7.1-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东界布设 1 个测点(Z1)	等效 (A)声级	监测 2 天，昼、夜间各 2 次
厂南界布设 1 个测点(Z2)		
厂西界布设 1 个测点(Z3)		
厂北界布设 1 个测点(Z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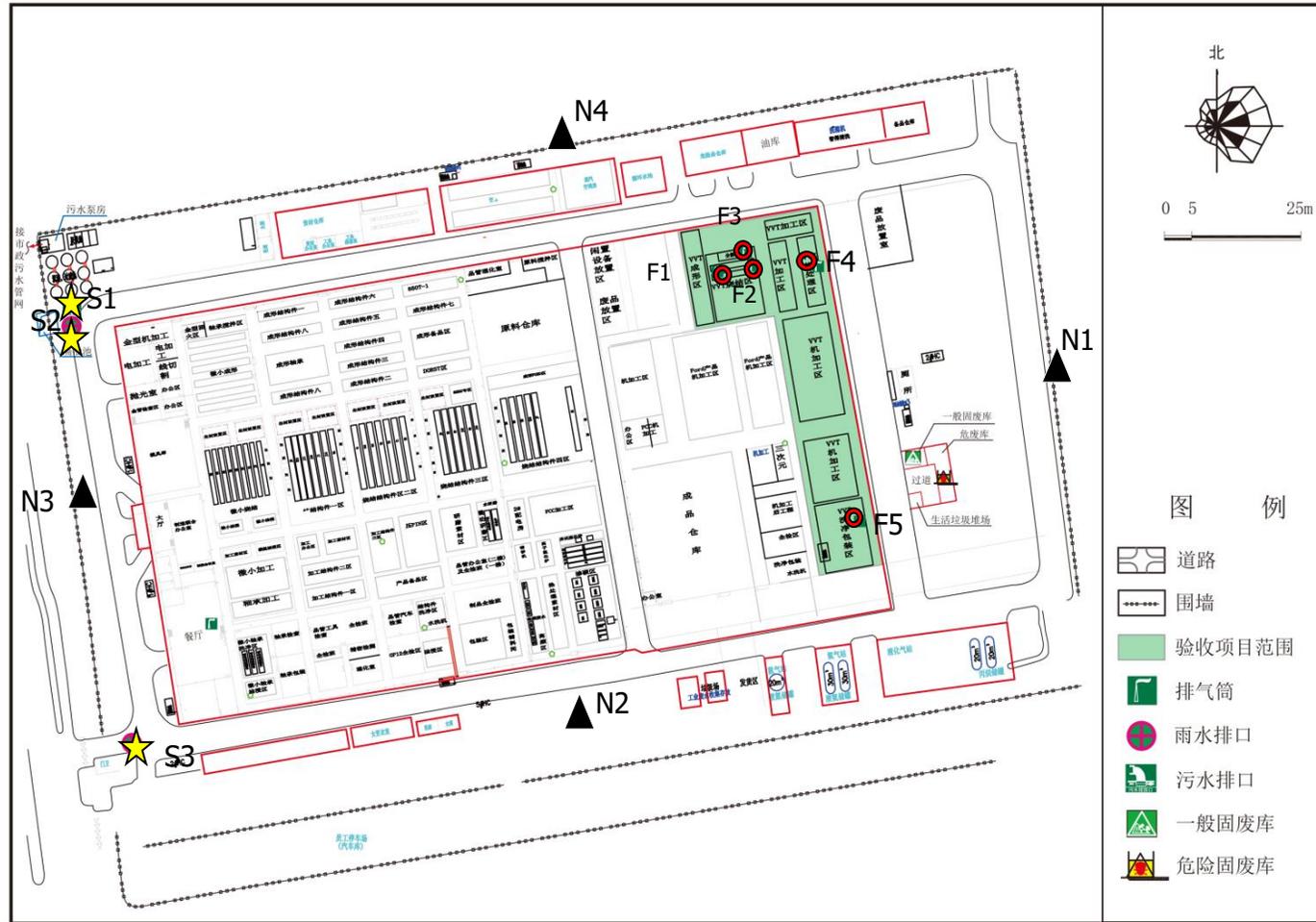


图 7.1-1 污染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 ★： 废水监测点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 噪声监测点

## 7.2 环境质量监测

验收项目原环评中未对高频、机加工和洗净工段的废气污染物进行分析，污染物主要为本次变动影响分析对验收项目各产污环节进行识别；经计算，本次验收项目无组织废气的卫生防护距离是以VVT专线厂房为边界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侧扬州商务高等职业学校，距离项目边界为240米，不在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因此本次验收监测未进行环境质量监测。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各污染物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各污染物的监测分析方法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sup>3</sup> (以碳计)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0.06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0.04 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8.2 监测仪器

监测所使用的仪器情况见表 8.2-1。

表 8.2-1 监测所使用的仪器情况表

类型	项目	名称	型号	编号	量值溯源记录（仪器检定有效期）
废气	油烟	红外测油仪	OIL460	JSXC-05	2019.8.23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SP-2100A	JSXC-63	2019.8.26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XY0038	20190528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XY0027	20190706
废水	pH	pH 计	HI8424	JSXC-319	2019.5.2
	COD	标准 COD 消解仪	HCA-100	JSXC-60/61/177/178	/
	SS	分析天平	PWC214	JSXC-70	2019.8.30
	氨氮	722 型分光光度计	722	JSXC-59	2019.8.23
	总磷	722 型分光光度计	722	JSXC-59	2019.8.23
	石油类	红外测油仪	OIL460	JSXC-05	2019.8.23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SXC-307	2019.4.7

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

### 8.3 人员能力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环境监测合格证书。

表 8.3-1 监测人员信息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姓名	证书编号
1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刘伟萍	SGZ-H10
			唐琛	Z20189-E049108
			张倩	SGZ-H12
			石磊	2018SGZ-H35
			丁宣宣	20153203002016
2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刘巾帼	2019SGZ-H032
3			张倩	SGZ-H12
4			石磊	2018SGZ-H35
5			高玉洁	13180035304058030
6	油烟		杜明晨	2018SGZ-H22
7			石磊	2018SGZ-H35
8	废水	pH	丁宣宣	20153203002016
9		COD		
10		SS		
11		氨氮		
12		总磷		
13		石油类	张倩	SGZ-H12
14	噪声		陆恒	01GG20182183
15			张倩	SGZ-H12
16			石磊	2018SGZ-H35
17			高玉洁	13180035304058030

###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应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控数据分析见下表。

表 8.4-1 废水监测分析质量控制表

监测日期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质控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2018年12月12日~12月13日	化学需氧量	8	3	37.5	100	/	/	/
	悬浮物	8	/	/	/	/	/	/
	氨氮	8	3	37.5	100	1	12.5	100
	总磷	8	3	37.5	100	1	12.5	100
2018年12月19日~12月20日	化学需氧量	16	4	25.0	100	/	/	/

日	悬浮物	8	/	/	/	/	/	/	/
	石油类	8	/	/	/	/	/	/	/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验收过程中废气监测的质量，监测布点、监测频次、监测要求按照《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规范》（HJ/T297-2007）和《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分析控制要求》（苏环监测[2006]60号）的要求执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控数据分析见下表。

表 8.5-1 废气监测分析质量控制表

采样时间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				加标回收		标准物质		全程序空白	
				现场	合格率 (%)	实验室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2018年12月12日~13日	废气	非甲烷总烃	42	/	/	4	9.5	/	/	/	/	2	100
2019年1月21~22日		非甲烷总烃	8	/	/	6	100	2	100	2	100	2	100
2019年4月15~16日		非甲烷总烃	12	/	/	2	16.7	/	/	/	/	2	100
2019年3月30~31日		油烟	6	/	/	/	/	/	/	6	100	/	/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 8.6-1 噪声质量控制统计表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Leq[dB(A)]	测量后校准值 Leq[dB(A)]	偏差 Leq[dB(A)]	是否合格
2018-12-12 昼	93.8	93.8	0.0	合格
2018-12-12 夜	93.8	93.8	0.0	合格
2018-12-13 昼	93.8	93.8	0.0	合格
2018-12-13 夜	93.8	93.8	0.0	合格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工况见表 9.1-1。

表 9.1-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主体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日产量（件）	占原设计生产负荷（%）
VVT 专项厂房项目	汽车零部件	2000 万件	2018 年 12 月 12~13 日	65510	95
			2018 年 12 月 12~13 日	65517	95
			2019 年 1 月 21~22 日	67580	98
			2019 年 3 月 30~31 日	66206	96
			2019 年 4 月 15~16 日	67585	98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新增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及纯水制备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一同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验收项目水洗净机纯水制备依托现有项目，纯水制备系统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验收项目生产工段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

#####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项目厨房油烟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去除效率按 75% 计；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食堂楼顶 7#15m 排气筒集中排放。

验收项目高频过程使用淬火液对加热半成品进行冷却处理，工件与淬火液接触过程受温度影响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由于工件表面仍附着淬火油，回火加热过程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高频工段产生的油雾经风量为 1500m<sup>3</sup>/h 的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处理，处理效率为 75%，处理后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项目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经风量为 3000m<sup>3</sup>/h 的风机引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内处理，处理效

率按 90% 计，最终经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洗烘干废气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与处理后的碳氢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可知，2019 年 1 月 21~22 日、3 月 30~31 日和 4 月 15~16 日监测期间，7#食堂油烟排口油烟净化器的平均处理效率为 97.94%，碳氢洗净过程活性炭吸附装置平均处理效率为 82.755%，高频过程油雾净化器平均处理效率为 78.91%。实际监测期间部分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小于环评中的理论计算效率，但是污染物的排放量均可达标排放，并符合批复总量要求。

**表 9.2-1 验收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

日期	工段	监测项目	点位	单位	排放速率（均值）
2019 年 3 月 30 日	食堂	油烟	进口 Q1	kg/h	$1.603 \times 10^{-4}$
			出口 Q2	kg/h	$1.97 \times 10^{-6}$
			处理效率	%	98.77
2019 年 3 月 31 日			进口 Q1	kg/h	$2.61 \times 10^{-4}$
			出口 Q2	kg/h	$5.36 \times 10^{-6}$
			处理效率	%	97.94
实际平均处理效率				%	98.355
预测处理效率				%	75
日期	工段	监测项目	点位	单位	排放速率
2019 年 1 月 21 日	洗净	非甲烷总烃	进口 Q1	kg/h	0.079
			出口 Q2	kg/h	0.014
			处理效率	%	82.28
2019 年 1 月 22 日			进口 Q1	kg/h	0.167
			出口 Q2	kg/h	0.028
			处理效率	%	83.23
实际平均处理效率				%	82.755
预测处理效率				%	90
日期	工段	监测项目	点位	单位	排放速率
2019 年 4 月 15 日	高频	非甲烷总烃	进口 Q1	kg/h	$2.09 \times 10^{-3}$
			出口 Q2	kg/h	$4.23 \times 10^{-4}$
			处理效率	%	79.76
2019 年 4 月 16 日			进口 Q1	kg/h	$2.05 \times 10^{-3}$
			出口 Q2	kg/h	$4.5 \times 10^{-4}$
			处理效率	%	78.05
实际平均处理效率				%	78.91
预测处理效率				%	75

###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噪声治理设施已按环评要求落实，根据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中噪声监测数据，验收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西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

##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9.2.2.1 废水

2018年12月12日~13日和12月19~20日监测期间,清下水排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未见异常;废水接管口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物均符合六圩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2-2、9.2-3。

表 9.2-2 污水排口监测结果与评价表

点位名称	日期	测试名称	单位	监测值	限值	评价
污水排口 S1	12月12日	pH值	无量纲	7.14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26.5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79.75	500	达标
		氨氮	mg/L	22.6	45	达标
		总磷	mg/L	1.92	8	达标
	12月13日	pH值	无量纲	7.195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27.5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93.75	500	达标
		氨氮	mg/L	24	45	达标
		总磷	mg/L	2.29	8	达标

表 9.2-3 1#雨水排口监测结果与评价表

点位名称	日期	测试名称	单位	监测值	限值	评价
雨水排口 S2	12月12日	pH值	无量纲	7.155	6~9	未见异常
		化学需氧量	mg/L	8	40	未见异常
		悬浮物	mg/L	8	/	未见异常
		石油类	mg/L	ND	1.0	未见异常
	12月13日	pH值	无量纲	7.225	6~9	未见异常
		化学需氧量	mg/L	8.75	40	未见异常
		悬浮物	mg/L	7	/	未见异常
		石油类	mg/L	ND	1.0	未见异常

说明:废水中石油类的检出限为0.04mg/L。

表 9.2-3 2#雨水排口监测结果与评价表

点位名称	日期	测试名称	单位	监测值	限值	评价
雨水排口 S3	12月19日	pH值	无量纲	7.37	6~9	未见异常
		化学需氧量	mg/L	9.25	40	未见异常
		悬浮物	mg/L	7.5	/	未见异常
		石油类	mg/L	ND	1.0	未见异常
	12月20日	pH值	无量纲	7.41	6~9	未见异常
		化学需氧量	mg/L	9.25	40	未见异常
		悬浮物	mg/L	7.5	/	未见异常
		石油类	mg/L	ND	1.0	未见异常

说明:废水中石油类的检出限为0.04mg/L。

### 9.2.2.2 废气

江苏新测检验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13日对验收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源排放情况进行采样监测，于2019年1月22日出具了《检测报告》（编号：(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由于新增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雾净化器仍处于调试阶段，导致清洗废气与高频废气的处理效率普遍偏低；由于食堂油烟净化器未进行定期清理，造成油烟净化器无法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最低去除效率的要求。待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后，公司于2019年1月21~22日、3月30~31日和4月15~16日分别对洗净废气、油烟废气和高频废气进行复测，各项目均达标（排放标准和处理效率要求）。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2-4~表9.2-7，无组织废气结果见表9.2-8。

表 9.2-4 有组织烧结废气监测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烧结出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101	B18781212F0102	B18781212F0103
1	烟气流速		m/s	3.62	3.58	3.76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793	801	840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33	1.34	3.51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64×10 <sup>-3</sup>	1.07×10 <sup>-3</sup>	2.95×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烧结出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101	B18781213F0102	B18781213F0103
1	烟气流速		m/s	3.72	3.83	4.07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831	855	90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46	3.68	1.06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88×10 <sup>-3</sup>	3.15×10 <sup>-3</sup>	9.64×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烧结进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201	B18781212F0202	B18781212F0203
1	烟气流速		m/s	7.48	7.12	7.53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447	1360	142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3	1.07	3.80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21×10 <sup>-3</sup>	1.46×10 <sup>-3</sup>	5.43×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烧结进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201	B18781213F0202	B18781213F0203
1	烟气流速		m/s	7.53	7.72	7.49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379	1413	136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29	0.80	3.65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16×10 <sup>-3</sup>	1.13×10 <sup>-3</sup>	5.00×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烧给出分解炉尾气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301	B18781212F0302	B18781212F0303	
1	烟气流速	m/s	3.37	3.24	3.17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753	724	70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44	2.38	1.20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08×10 <sup>-3</sup>	1.72×10 <sup>-3</sup>	8.51×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烧结分解炉尾气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301	B18781213F0302	B18781213F0303	
1	烟气流速	m/s	3.14	3.29	3.09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699	733	68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2	2.91	0.83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7.83×10 <sup>-4</sup>	2.13×10 <sup>-3</sup>	5.72×10 <sup>-4</sup>

表 9.2-5 有组织高频废气监测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高频废气进口			
			2019年4月15日			
			B18780415F0101	B18780415F0102	B18780415F0103	
1	烟气流速	m/s	5.83	5.53	5.64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301	1231	1254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8	1.61	1.77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06×10 <sup>-3</sup>	1.98×10 <sup>-3</sup>	2.22×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高频废气出口			
			2019年4月15日			
			B18780415F0201	B18780415F0202	B18780415F0203	
1	烟气流速	m/s	4.31	4.17	4.31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973	941	971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1	0.45	0.46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99×10 <sup>-4</sup>	4.23×10 <sup>-3</sup>	4.47×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高频废气进口			
			2019年4月16日			
			B18780416F0101	B18780416F0102	B18780416F0103	
1	烟气流速	m/s	5.72	5.62	5.41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283	1258	1210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70	1.60	1.60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2.18×10 <sup>-3</sup>	2.01×10 <sup>-3</sup>	1.94×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高频废气出口			
			2019年4月16日			
			B18780416F0201	B18780416F0202	B18780416F0203	
1	烟气流速	m/s	4.56	4.44	4.17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033	1004	941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6	0.44	0.46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4.75×10 <sup>-4</sup>	4.42×10 <sup>-4</sup>	4.33×10 <sup>-4</sup>

表 9.2-6 食堂油烟废气监测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油烟净化器进口		
			2019年3月30日		
			B18780330F0301	B18780330F0302	B18780330F0303

1	烟气流速	m/s	17.63	17.91	17.58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9786	20078	19693	
3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81	0.0080	0.0081
4		排放速率	kg/h	1.60×10 <sup>-4</sup>	1.61×10 <sup>-4</sup>	1.60×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9年3月30日			
			B18780330F0401	B18780330F0402	B18780330F0403	
1	烟气流速	m/s	19.07	18.74	18.37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5154	14828	1451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1	0.0001	0.0002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52×10 <sup>-6</sup>	1.48×10 <sup>-6</sup>	2.90×10 <sup>-6</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油烟净化器进口			
			2019年3月31日			
			B18780416F0101	B18780416F0102	B18780416F0103	
1	烟气流速	m/s	17.11	17.02	16.85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9261	19132	18940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165	0.0121	0.0123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18×10 <sup>-4</sup>	2.31×10 <sup>-4</sup>	2.33×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9年3月31日			
			B18780416F0201	B18780416F0202	B18780416F0203	
1	烟气流速	m/s	18.70	18.53	18.22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4791	14628	14369	
3	非甲烷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3	0.0006	0.0002
4	总烃	排放速率	kg/h	4.44×10 <sup>-6</sup>	8.78×10 <sup>-6</sup>	2.87×10 <sup>-6</sup>

表 9.2-7 有组织洗净废气监测结果

序号	项目	单位	洗净废气进口			
			2019年1月21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烟气流速	m/s	13.5	13.2	13.3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200	3120	3160	
3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7	25.2	22.7
4		排放速率	kg/h	0.086	0.079	0.072
序号	项目	单位	洗净废气出口			
			2019年1月21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烟气流速	m/s	10.2	10.3	10.5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400	2420	2480	
3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5.94	5.92	6.17
4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4	0.015
序号	项目	单位	洗净废气进口			
			2019年1月22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烟气流速	m/s	13.5	13.1	12.3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120	3030	2840	
3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82.3	62.7	18.7
4		排放速率	kg/h	0.257	0.19	0.053

序号	项目	单位	洗净废气出口			
			2019年1月22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烟气流速	m/s	10.4	10.2	9.4	
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390	2360	2310	
3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2	13.1	10.4
4		排放速率	kg/h	0.029	0.031	0.023

表 9.2-8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2018年12月12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K1 上风向	9:00	B18781212K0101	0.88
	11:00	B18781212K0102	0.84
	13:00	B18781212K0103	0.49
	15:00	B18781212K0104	0.59
K2 下风向	9:00	B18781212K0201	2.34
	11:00	B18781212K0202	1.01
	13:00	B18781212K0203	1.73
	15:00	B18781212K0204	0.93
K3 下风向	9:00	B18781212K0301	1.06
	11:00	B18781212K0302	1.07
	13:00	B18781212K0303	2.54
	15:00	B18781212K0304	1.03
K4 下风向	9:00	B18781212K0401	1.04
	11:00	B18781212K0402	0.97
	13:00	B18781212K0403	0.97
	15:00	B18781212K0404	1.26
现场气象条件：温度：5.1~5.8℃，气压 100.8kPa，相对湿度 59~67%，风速 1.2~1.5m/s，风向西北，天气状况晴朗。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2018年12月12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K1 上风向	9:00	B18781213K0101	0.63
	11:00	B18781213K0102	0.79
	13:00	B18781213K0103	0.71
	15:00	B18781213K0104	0.54
K2 下风向	9:00	B18781213K0201	0.99
	11:00	B18781213K0202	0.89
	13:00	B18781213K0203	1.76
	15:00	B18781213K0204	1.92
K3 下风向	9:00	B18781213K0301	1.23
	11:00	B18781213K0302	0.84
	13:00	B18781213K0303	1.98
	15:00	B18781213K0304	2.24
K4 下风向	9:00	B18781213K0401	1.88
	11:00	B18781213K0402	2.10
	13:00	B18781213K0403	1.38
	15:00	B18781213K0404	1.05
现场气象条件：温度：6.3~6.9℃，气压 100.8kPa，相对湿度 58~66%，风速 1.0~1.2m/s，风向北，天气状况晴朗。			

### 9.2.2.3 噪声

2019年1月7~8日监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其中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2-9。

表9.2-9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表

测点名称	监测日期	时段	风速(m/s)	天气	监测值 dB(A)	限值 dB(A)	评价
东厂界 (Z1)	12月12日	昼	1.3~2.1	晴	57.9	65	达标
					53.5		达标
		夜	2.7~3.1		44.0	55	达标
					42.6		达标
	12月13日	昼	1.1~1.2	晴	58.7	65	达标
					55.9		达标
		夜	1.3~1.5		43.1	55	达标
					43.7		达标
南厂界 (Z2)	12月12日	昼	1.3~2.1	晴	55.0	65	达标
					51.8		达标
		夜	2.7~3.1		44.8	55	达标
					43.5		达标
	12月13日	昼	1.1~1.2	晴	58.5	65	达标
					58.3		达标
		夜	1.3~1.5		43.7	55	达标
					41.4		达标
西厂界 (Z3)	12月12日	昼	1.3~2.1	晴	58.5	70	达标
					53.6		达标
		夜	2.7~3.1		44.6	55	达标
					42.6		达标
	12月13日	昼	1.1~1.2	晴	57.9	70	达标
					53.4		达标
		夜	1.3~1.5		42.7	55	达标
					41.8		达标
北厂界 (Z4)	12月12日	昼	1.3~2.1	晴	57.0	65	达标
					55.3		达标
		夜	2.7~3.1		44.5	55	达标
					43.6		达标
	12月13日	昼	1.1~1.2	晴	53.8	65	达标
					57.2		达标
		夜	1.3~1.5		43.2	55	达标
					43.1		达标

噪声监测结果：

2018年12月12日~13日监测期间，厂界昼间环境噪声为51.8~58.5dB(A)，夜间环境噪声为41.4~44.8dB(A)。厂界昼夜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和4类标准，说明验收项目排放的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质量。

#### 9.2.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监测期间结果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

水污染物：废水污染物接管量化学需氧量为0.271吨、氨氮为0.073吨、悬浮物为0.084吨、总磷为0.0066吨，污染物最终排放量：化学需氧量为0.156吨、氨氮为0.016吨、悬浮物为0.031吨、总磷为0.002吨，满足环评批复要求，环评批复要求为水污染物：废水量≤6242吨，污染物接管量化学需氧量≤0.67吨、氨氮≤0.08吨，污染物最终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31吨、氨氮≤0.03吨。

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为0.14916吨，符合环评批复中对大气污染物总量的要求，环评批复要求为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0.2246吨。

验收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见表9.2-10。

表9.2-10 验收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表

污染种类	监测项目	实际排放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评价
		平均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最终外排量 (t/a)	接管排放量 (t/a)	最终外排量 (t/a)	
废水	化学需氧量	86.75	0.271	0.156	0.67	0.31	符合
	氨氮	23.3	0.073	0.016	0.08	0.03	符合
	悬浮物	27	0.084	0.031	0.35	0.06	/
	总磷	2.105	0.0066	0.002	0.01	0.003	/
污染种类	监测项目	平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实际排放量 (t/a)		环评批复排放量 (t/a)		评价
废气	非甲烷总烃 (VOCs)	0.447	0.1492		0.2246		符合
		8.955					

验收项目总量核算结果：根据监测期间各污染物监测结果计算，污染物总量均符合原环评核定的排放总量。

对比《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验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的变动；“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设施”的变动，降低了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排放量，本次变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不属于文件中的“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公司在申请验收的同时，委托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19103号）作为技术咨

询单位协助本公司编制《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VVT 专线厂房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对验收项目存在的变动情况进行了总结分析。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验收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新增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起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后接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验收项目水洗净机纯水制备依托现有项目，纯水制备系统废水污染物含量较低，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生产工段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

（2）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可知，2019年1月21~22日、3月30~31日和4月15~16日监测期间，7#食堂油烟排口油烟净化器的平均处理效率为97.94%，碳氢洗净过程活性炭吸附装置平均处理效率为82.755%，高频过程油雾净化器平均处理效率为78.91%。实际监测期间部分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小于环评中的理论计算效率，但是污染物的排放量均可达标排放，并符合批复总量要求，且排放量较小因此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验收项目新增噪声主要为成型压机、磨床、风机等，噪声源强约为72-85dB（A）。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增强厂房密闭性，设备减震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昼夜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和4类标准。

####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2018年12月12日~13日监测期间，总排出口pH均值为7.1675；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日均浓度值分别为27mg/L、86.75mg/L、23.3mg/L和2.105mg/L。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和总磷排放数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清下水排口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和悬浮物等污染物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指标未见异常。

(2) 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和工艺废气，其中工艺废气是指烧结炉废气、高频阶段废气、机加工废气及洗净机烘干阶段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油烟和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表明：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收集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情况均可以稳定达到标准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要求。

(3) 2018年12月12日~13日监测期间，厂界昼间环境噪声为51.8~58.5dB(A)，夜间环境噪声为41.4~44.8dB(A)；厂界昼夜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其中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说明验收项目排放的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质量。

综上，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可见建设项目营运期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理，并做到达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10.3 总结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项目实际情况：**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同步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使用。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项目实际情况：**根据监测结果：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收集排放，污染物均可以稳定达到标准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项目实际情况：**《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和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项目实际情况：**验收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公司现有厂区，建设周期短，故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项目实际情况：**公司于2017年9月得到临时排污许可证（编号：LS321002100027），目前公司按《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中要求开展排污许可证全国平台的网上填报工作。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实际情况：**验收项目未进行分期建设、分期投产，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同步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使用。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项目实际情况：**根据扬州市环保局2004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意见》中要求“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以及2016年《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以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广环审[2016]56号）中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扬州市广陵区环保局备案”，扬州市广陵区环保局要求建设单位于2018年1月8日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但公司未按规定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2018年10月31日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责令限期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保局备案，处一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目前，公司已整改完成，并已于2018年12月24日取得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备案，详见附件6。

（8）“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项目实际情况：**验收报告中的生产数据来源于实际生产数据（详见附件3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或负荷说明），现场监测数据来源于江苏新测监测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分别为(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和(2019)JSTHJC(气)检字第(2019042)号：。

（9）“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项目实际情况：**验收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代码 C3670），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淘汰类、限制类、鼓励类范畴，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淘汰类、限制类、鼓励类范畴，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类、淘汰类及能耗范畴；因此，验收项目不属于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项目。

综上，通过对验收项目的实地勘察，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其规模、功能及内容与环评报告内容基本相符，验收项目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已按环评要求落实到位，并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能够通过“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VVT 专线厂房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纬度：32° 20' 19.8"， 经度：119° 24' 15.75"		
	设计生产能力	6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				实际生产能力	2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			环评单位	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扬广环审[2016]5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18.12.12-12.13：95% 2018.12.19-12.20：95% 2019.1.21-1.22：98% 2019.3.30-3.31：96% 2019.4.15-4.16：98%		
	投资总概算(万元)	3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	1.43		
	实际总投资(万元)	3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	2.22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45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6960h/a			
运营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1091749437044A			验收时间	2019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35368					3121	6242			41610		+6242
	化学需氧量	3.87		108	2.05	1.38	0.271	0.67			4.54		+0.67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氨氮	0.42		13	0.2	0.12	0.073	0.08			0.5		+0.08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含非甲烷总烃）				1.1272	0.7026	0.424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附件 1 环评批复

# 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扬广环审〔2016〕56号



###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福特专线厂房及 VVT 专线厂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福特专线厂房及 VVT 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称报告表），我局已收悉。根据《报告表》所列建设内容，我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公司原有项目均获得环保批复，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批建不符，本次环评除了新建 VVT 专线厂房外，福特专线厂房纳入本次环评，重新评价。项目总占地面积 110000 平方米，总投资 7000 万元，

环保投资 299 万元。项目东侧、南侧为规划工业用地，现状为空地，西侧为邗江南路，北侧为扬州艾笛光电有限公司。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具有技术、经济可行性，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看可行，我局准予环保行政许可。

二、根据《报告表》所列建设内容，你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规划设置内部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邗江南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通过管道送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食堂油烟废气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

3、合理规划布局，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确保界外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4、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理。金属粉末、不合格品外卖综合利用；废镍催化剂、废切削液、废油桶、清洗废液属于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厨房垃圾、废油脂委托扬州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处理；污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5、项目必须强化风险防范措施的落实，并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我局备案。

6、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设置厂区各类排污口。

三、该项目建成后，总量控制指标初步核定为：  
COD $\leq$ 0.62t/a、氨氮 $\leq$ 0.06t/a。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广陵区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管理。

五、本批复下达之日起有效期为五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



## 附件 2 福特专线厂房项目验收文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申请表**

项目名称 福特专线厂房  
建设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地点 扬州市江都区江都经济开发区  
项目负责人 夏晓亮  
联系电话 15852715140  
邮政编码 \_\_\_\_\_

环保部门 填写	收到验收申请表日期	
	编号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 说 明

- 1、本表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制定。
- 2、本表为建设单位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必备材料之一，需在正式申请验收前按要求由建设单位填写。
- 3、表格中填不下或仍需另加说明的内容可以另加附页补充说明。
- 4、封面页建设单位需加盖公章。
- 5、本表属国家审批须一式 6 份，属省级审批须一式 5 份，属地市审批须一式 4 份。
- 6、本表主送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正式审批后分送有关部门存档。

表一

项目名称		福特专线厂房											
行业主管部门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行业类别									
建设项目性质 (画√)		新建		技术改造									
报告表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扬州市环保局 扬环管[2014]213号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总投资概算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0	所占比例	20%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废水治理	45	万元	废水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	10	万元	固废治理	20								
	绿化生态	30	万元	其它	5								
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开工日期		2013.4	投入试生产日期	2016.5									
环保验收监测单位		扬州环境检测中心	年工作时	7200小时/年									
工程内容及建设规模、主要产品名称及年产量 (分别设计生产能力和实际生产能力)													
<p>扬州保来得公司位于扬州开发区计园南路111号，占地10万平方米，东区东侧为新建2个项目，南侧为奇光电公司，西侧为南通技术学院，总建筑面积为40000平方米。全厂主要产品名称及产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产品名称</th> <th>产量 (万件/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名科精密轴承</td> <td>110000</td> </tr> <tr> <td>名泰精密模具</td> <td>29950</td> </tr> <tr> <td>汽车零件</td> <td>149750</td> </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产量 (万件/年)	名科精密轴承	110000	名泰精密模具	29950	汽车零件	149750
产品名称	产量 (万件/年)												
名科精密轴承	110000												
名泰精密模具	29950												
汽车零件	149750												

表二

主要环境问题及污染治理情况简介:

保来得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粉末冶金压铸零件及压铸机等,主要污染源:废气及废渣(废)和噪音。

厂废水治理:从设计就开始着手,采取分流雨污分流设计,然后将所有污水引入埋地式污水处理池进行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对于废气,在车间设置排气管道,并在入口进行燃烧处理后,经排烟管道排出厂区。

固废处理物由业主自行回收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水排放情况	总用水量 (吨/日)	8932	废气排放情况	废气产生量 (标米 <sup>3</sup> /时)	
	废水排放量 (吨/日)	57710		废气处理量 (标米 <sup>3</sup> /时)	无
	设计处理能力 (吨/日)	500		排气筒数量	
	实际处理量 (吨/日)	1603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	固废产生量 (吨/年)	
	排放口数量	1		综合利用量 (吨/年)	
				固废排放量 (吨/年)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环验(2016)43号

经现场查勘,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已建设完毕,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能够落实到位。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送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食堂油烟废气达标排放;噪声达到功能区标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综上所述,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经办人(签字):





## 附件3 危废后评价验收文件

### 1、“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含油废包装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论证会咨询意见

####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含油废包装物类别 及代码变更”论证会咨询意见

2018年5月20日，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在二楼会议室组织召开“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认定会议，广陵区环保局、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领导参加会议，会议邀请3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人员查看了相关资料，对照《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知》（苏环办[2018]18号）文件精神要求，经充分讨论，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一、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精密轴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新增三氯乙烯回收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有烧结等工序，无浸油、加工、机加工和洗净等工序。企业根据市场情况，生产工艺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提升产品品质，导致企业目前产品规格型号、品质等发生变动，烧结工序细分为浸油、加工、机加工和洗净等工序，在浸油、加工、机加工和洗净过程中产生的含油废包装物及滤纸等。

二、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中危险废物划分与认定标准，对浸油、加工、机加工和洗净过程中产生的含油废包装类别为HW49，代码为900-041-49。

三、在《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知》（苏环办[2018]18号）文件精神“三、……，应当组织环境影响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有权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

备案”要求，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应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后评价文件，并报广陵区环保局备案。

四、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应加强环保管理，完善固体废物管理台帐；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确保风险防范充分有效。

专家（签名）：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日

## 2、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说明

###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情况说明

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

根据《关于做好《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函〔2016〕211号）相关要求，我公司特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为我公司编制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说明。

我公司2004年8月委托扬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精密轴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06年3月28日通过“三同时”验收；2013年委托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新增三氯乙烯回收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13年5月8日通过“三同时”验收；2016年5月委托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取得项目批复，批文号为：扬广环审【2016】56号，福特专线厂房项目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三同时”验收，VVT专线厂房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

环评中对公司固体废物做出了如下要求：按照国家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合理处置。金属粉末、不合格品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废油、废乳化液、废原料桶、废镍催化剂、清洗废液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严格执行报批及“转移联单”等危废管理的各项制度，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生活垃圾、埋地式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分类袋装后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厨房垃圾及废油脂集中收集后，交由扬州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理处置。

我公司目前实际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除了废油、废乳化液、废原料桶、废镍催化剂、清洗废液，还包括含油废包装（包装袋、包装盒）。

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可知，我公司产生的废油及含油废包装均属于“HW08”中“900-249-08”类别、废原料桶属于“HW49”中“900-041-49”类别、废乳化液属于“HW09”中“900-006-09”类别、清洗废液属于“HW09”中“900-007-09”类别、废镍催化剂属于“HW46”中“900-037-46”类别。

特此说明。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14日

### 3、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情况说明

####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说明

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精密轴承及各种主机专用轴承，精冲模、精密型控模、模具标准件、粉末冶金制品、粉末冶金专用生产设备、电动工具齿轮箱以及五金件、塑料件、橡胶件等相关零部件。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04年8月委托扬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精密轴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06年3月28日通过“三同时”验收；2013年委托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新增三氯乙烯回收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2013年5月8日通过“三同时”验收；2016年5月委托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取得项目批复，批文号为：扬广环审【2016】56号，福特专线厂房项目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三同时”验收，VVT专线厂房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

环评中对公司固体废物做出了如下要求：按照国家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合理处置。金属粉末、不合格品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废油、废乳化液、废原料桶、废镍催化剂、清洗废液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严格执行报批及“转移联单”等危废管理的各项制度，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生活垃圾、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分类袋装后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厨房垃圾及废油脂集中收集后，交由扬州首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理处置。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目前实际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除了废油、废乳化液、废原料桶、废镍催化剂、清洗废液，还包括含油废包装（包装袋、包装盒）。

根据《关于做好《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函〔2016〕211号）相关要求，我公司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编制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情况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2008版) <sup>①</sup>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2016版) <sup>②</sup>
废油	生产设备、 浸油	液态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HW08 900-249-08	HW08 900-249-08
废乳化液	机加工	液态		HW09 900-006-09	HW09 900-006-09
清洗废液	洗净	液态		HW09 900-007-09	HW09 900-007-09
废原料桶	包装	固态		HW49 900-041-49	HW49 900-041-49
废镍催化剂	烧结	固态		HW46 900-037-46	HW46 900-037-46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新增情况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2016版) <sup>②</sup>
含油废包装	半成品各 工序间转 运	固态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HW08 900-249-08

注：①《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08版）；②《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

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14日



## 附件 4 废水年排放量和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说明

###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VVT 专线厂房项目 废水年排放量和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说明

我单位对本次验收项目废水年排放量和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作出如下说明：

验收项目排口建设说明	验收项目设有废气排口 5 个，废水排口 3 个
<b>废水排放量</b>	验收项目废水总排口年排水量约为 3121 吨
<b>废气处理设施年运行时间</b>	验收项目废气排放时间以年工作 290 天，每天 8 小时，共 6960 小时计

声明：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的，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委托方签字：

委托单位盖章：

## 附件 5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或负荷说明

###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VVT 专线厂房项目

####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或负荷说明

（请委托方以数字或图表的形式反映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该生产负荷根据各项目的特点以原料投入量或产品产量或污染物处理量等能表征生产工况的数据来表示。）

主体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日产量（件）	占原设计生产负荷（%）
VVT 专项厂房项目	汽车零部件	2000 万件	2018 年 12 月 12~13 日	65510	95
			2018 年 12 月 12~13 日	65517	95
			2019 年 1 月 21~22 日	67580	98
			2019 年 3 月 30~31 日	66206	96
			2019 年 4 月 15~16 日	67585	98

注：年工作 290 天。

委托方签字：

委托单位盖章：

## 附件6 固废处置合同

### 1、扬州旺斯达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 一般垃圾服务有偿协议

甲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扬州旺斯达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生产经营性垃圾（不含危险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垃圾种类、价格

1、甲方的生产经营性垃圾（含食堂生活垃圾、员工生活垃圾、废木材、废纸盒、废栈板、废线切割丝、废塑料栈板、废塑料袋、废吸塑板、废周转箱等垃圾，不含危险废弃物），由乙方承包收集运输，交给有资质的垃圾处理机构处理。

2、乙方分拣后的无用垃圾需教环卫部门处置，处置不当引发的后果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垃圾。

#### 二、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安全风险

1、由乙方办理垃圾运输、转移、处置手续。

2、乙方在甲方指定区域自行组织收集，所需的所有费用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并自行组织装运人员。

3、乙方车辆与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后应遵守安全规则，服从管理，在厂区内发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均有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4、乙方已熟知甲方关于外来车辆进入厂区安全管理规定。

#### 三、合同履行地、垃圾收集和运输时间

1、在厂区内，乙方收集垃圾区域仅为垃圾场，不可进入其他场地收集。

2、垃圾收集、运输时间：周一至周六 7:30—11:00，节假日听从甲方通知，所有垃圾当天清场，不可暂存甲方任何区域。

3、乙方出门前，必须获得甲方总务课经理以上干部签字后方可出门。乙方未办理出门手续，甲方门卫有权不予放行。

#### 四、费用结算方式

垃圾中可利用物品费按 20000 元/年支付甲方，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付费到甲方财务部，先付费后收集，甲方财务部提供收据。

#### 五、乙方承诺

乙方郑重承诺，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及规则，为诚实、信用地按甲方要求履行本合同义务。因处置垃圾不当，造成的罚款全部由乙方承担。

#### 六、合同变更和解除

（一）因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 1、甲方生产计划或决策发生变化，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
- 2、乙方未在指定地点与时间履行本合同义务；
-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采取非法或不正当的手段获取非法利益。或实施不正当行为或方式（包括私自装运或混装其他物资，或违反运输、装卸安全规程，但不限于）损害甲方经济利益。
- 4、本协议由协议签订人履行，不得转包第三方经营
-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的经营或技术信息。

（二）因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TECHNOLOG  
保来得科技实

合

小城市

★

合同

1、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无任何理由拒绝提供垃圾清理条件。

七、协议期限

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乙方：扬州旺斯达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 废品回收协议

甲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扬州旺斯达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废品回收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每月产品废品由甲方过磅确认后卖给乙方。其废品为生铁粉、生铁、熟铁、生铜、熟铜、BCF 等，乙方不得挑肥捡瘦，一种要，一种不要。

2、乙方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资质证书。

3、废品收购价格延续 2018 年价格水平，若发现市场同行收购价格高于乙方，甲方可取消乙方收购资格。

4、废品出门凭《废品卖出单》一次性交款，不得赊欠，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二、协议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乙方必须遵守以下管理规定

1、乙方不得在甲方内从事非法活动，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2、乙方不得串通甲方员工营私舞弊，弄虚作假，或指使甲方员工参与处理废品；乙方不得串通其他回收商虚报价格以及其他不正当行为，一经发现，甲方立即终止协议。

3、本协议由协议签订人履行，不得转包第三方经营，如有违约，本协议自动终止。

4、乙方对乙方员工的一切行为负责，在甲方内发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须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6、乙方应爱护甲方的公物，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7、乙方要文明经营，不得在甲方从事与废品回收无关事宜，不能影响甲方生产。



- 8、乙方必须保持收购废品车辆的整洁。
- 9、乙方不得在甲方堆放垃圾、废品，不得在甲方内拾、捡垃圾、废品。
- 10、以上废品不含危险废弃物。

#### 四、责任保证金

- 1、乙方在本协议签订日向甲方交纳风险保证金¥10000元(2016年4月25日已缴纳)。
- 2、乙方交纳的保证金在协议期满后全额退与乙方（不含利息），如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扣除相应的损失外余额退与乙方。

五、甲乙双方在协议期间如有一方提出解除协议，需提前一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经双方同意后方可解除。

六、本协议期内如遇到不可抗力以致协议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订日生效。

甲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合

乙方：扬州旺斯达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代表：

## 2、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所属区域： 扬州

甲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为加强企业危险废物的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处置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甲方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情况及价格如下：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八位码	处置方式	处置价（元/吨）	年处理量（吨/年）
废清洗液	HW06（900-401-06）	D9	4000（甲方付乙方）	60
废矿物油	HW08（900-249-08）	R9	1000（乙方付甲方）	50

（注：以上价格均含 16% 增值税）

二、运输方式：乙方负责联系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甲方的危废。运输费用由乙方与运输公司结算，与甲方无关。甲方在完成危废的网上申报后，确认可以开出网上的转移联单，才能通知乙方来处置危废。

三、危废转移流程：甲方在需要转移危废的情况下，需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确认甲方可以开具联单的情况下帮甲方安排具体运输日期。甲方应及时做好危废转移准备、运输确认等相关准备工作，并配合乙方做好联单确认。

四、包装方式：甲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地区环保部门的要求对其委托处置的危废的特性合理采用桶装，按类别分类密封包装，并作明显标识，不泄露废物及气味。

五、装卸方式：危废在甲方场地内装车由甲方负责装车，危废转移到乙方场地后由乙方负责卸车。

六、验收：甲方送至乙方处置的废物与合同签订的废物（以送样结果为准）不符时，乙方有权拒收，甲方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来回运输费用等）。

七、付款方式： 开具增值税发票一个月内结清处置费。

八、违约责任：根据《合同法》执行。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

十、合同有效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商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u>13852788887</u> 地址：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u>15301501831</u> <u>0519-88026578</u> 地址： <u>常州市钟楼开发区星港路 65-27 号</u>
--	--

##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所属区域：\_\_\_\_\_扬州市\_\_\_\_\_

甲方：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为加强企业危险废物的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处置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甲方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情况及价格如下：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 八位码	处置方式	处置价（元/吨）	年处理量（吨/年）
废乳化液、废切削液	HW09（900-006-09）	D9	2500	100
清洗废水	HW09（900-007-09）	D9	2500	100

（注：以上价格均含 16% 增值税）

二、运输方式：乙方负责联系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甲方的危废。运输费用由乙方与运输公司结算，与甲方无关。甲方在完成危废的网上申报后，确认可以开出网上的转移联单，才能通知乙方来处置危废。

三、危废转移流程：甲方在需要转移危废的情况下，需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确认甲方可以开具联单的情况下帮甲方安排具体运输日期。甲方应及时做好危废转移准备、运输确认等相关准备工作，并配合乙方做好联单确认。

四、包装方式：甲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地区环保部门的要求对其委托处置的危废的特性合理采用桶装，按类别分类密封包装，并作明显标识，不泄露废物及气味。

五、装卸方式：危废在甲方场地内装货由甲方负责装车，危废转移到乙方场地后由乙方负责卸车。

六、验收：甲方送至乙方处置的废物与合同约定的废物（以送样结果为准）不符时，乙方有权拒收，甲方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来回运输费用等）。

七、付款方式：\_\_\_\_\_开具增值税发票一个月内结清处置费\_\_\_\_\_。

八、违约责任：根据《合同法》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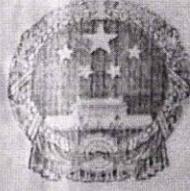
九、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环保审批部门执二份。

十、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12 月 0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商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5301501831 0519-88026578 地址：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5-27 号
---	---

编号 320404000201711280082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41371582046 (1/1)

名称	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65号
法定代表人	芮阿明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79年10月19日
营业期限	1979年10月19日至*****
经营范围	危险废物处置和利用（限《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工业废物处置（除危险品）；环保工程技术服务；基础润滑油销售；机械零部件清理；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光伏电能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仅供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一陈春平办理业务洽谈  
大量作废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7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http://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20201110100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3.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4.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向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6.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7.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执行国家和省厅危险废物联单或网上报告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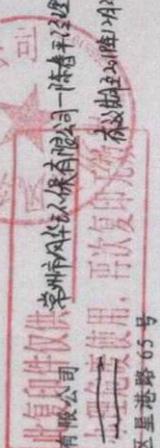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JSCZ040400D020-3  
 名称 常州市风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芮阿明  
 注册地址 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5 号

经营设施地址 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 65 号、65-8 号、65-27 号  
 核准经营 处置、利用废矿物油 (HW08, 251-001-08, 900-199-08, 900-200-08, 900-201-08, 900-203-08, 900-204-08, 900-209-08, 900-210-08, 900-214-08, 900-216-08, 900-217-08, 900-218-08, 900-219-08, 900-220-08, 900-249-08) 10000 吨/年, 处置含废有机溶剂水溶液 (HW06, 900-401-06, 900-402-06, 900-403-06, 900-404-06) 15000 吨/年,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液 (HW09, 900-005-09, 900-006-09, 900-007-09) 30000 吨/年, 清洗/喷液废液 (HW12, 900-250-12, 900-251-12, 900-252-12, 900-253-12) 15000 吨/年, 表面处理含油废液 (HW17, 336-052-17, 336-053-17, 336-054-17, 336-055-17, 336-056-17, 336-057-17, 336-058-17, 336-060-17, 336-062-17, 336-063-17, 336-064-17, 336-066-17, 336-069-17, 336-101-17) 15000 吨/年, 无机氟化物废物 (HW32, 900-026-32) 和废酸 (HW34, 314-001-34, 397-005-34, 397-006-34, 397-007-34, 900-300-34, 900-301-34, 900-302-34, 900-303-34, 900-304-34, 900-305-34, 900-306-34, 900-307-34, 900-308-34, 900-349-34) 40000 吨/年, 废碱 (HW35, 900-350-35, 900-351-35, 900-352-35, 900-353-35, 900-354-35, 900-355-35, 900-356-35, 900-399-35) 100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0 月

### 3、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



## 工业危险废弃物处理合同

合同编号 HT2018102500008

产废企业（甲方）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8-10-25
乙方	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仪征

**危险废物接收名称、数量、标准及单价**

序号	废弃物名称类别	废弃物主要成份	处理量（吨）/年	处理单价（元/吨）
1	含油包装物HW49	待定	15	6000

插入项

备注：1、甲方所送液态物料须能倾倒入桶 2、甲方须在物料处理完毕一周内取回包装物 3、固态物料请按照20KG以下/袋进行包装后放入吨包装袋中且确保无跑、冒、滴、漏现象4、甲方送货情况视乙方的生产情况而定5、此单价已包含16%增值税。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本企业生产装置产生的工业废弃物交由乙方处理，乙方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安全、无害化处理废弃物，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甲方需处理废弃物时，必须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所运送废弃物的详细成份报告、包装方式及数量。

壹万

**第二条：**本合同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预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甲方无违约责任的，该款在末次处理费结算时予以扣除。

**第三条：**运输费用承担及环保责任：甲方负责运输费用及运输途中的一切责任，乙方对甲方交付符合双方约定的工业废弃物处理的环保负全责。

**第四条：**固废交付：甲方在送货前，必须按乙方规定要求将废弃物进行包装，并标明标牌、标识与装车，不得使用破损的包装物包装，更不得散装车；若所送固废发现跑、冒、滴、漏现象，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废弃物。甲方送货时，应派人到乙方现场同时取固废平行样，若甲方未取样视为认可乙方的化验数据。如甲方对乙方的化验数据有异议，可向仪征市环境监测站申请复检，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对甲方所送固废每批化验一次，如超出的化验分析次数，乙方向甲方收取分析费用100元/次。

**第五条：**甲方所送危险废物成分必须符合合同约定标准（详见附件一）：**1、**对超出指标的危险废物（超标范围±10%含10%），乙方有权拒绝接受。在超标范围超过±10%以上则按当日所送数量向乙方支付超标另行核算的处理费（成分超标任何一项指标即重新签订价格）。**2、**废弃物物料中不得含有氟离子、氯离子，如有夹带或隐瞒不报并造成损失，一经发现则需赔偿乙方违约金50万元；如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大于违约金，甲方需按实赔偿。**3、**乙方处置甲方物料完毕后，甲方需按双方约定时间拉回所送物料的包装物。

**第六条：**违约责任：  
 ①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甲方的废弃物移出甲方厂区内至乙方工厂时，双方在确认转移数量后，甲方须立即支付处置费用方可卸货；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总额3%每日向乙方支付迟延履行金；逾期付款超过10日，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的固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②在合同期内，甲方如果出现下列违约情况之一的，乙方不退还甲方预付的履约保证金，同时有权选择终止本合同，由此引起的环保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A：甲方未将废弃物交由乙方处理；B：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年处理量交由乙方处理；C：甲方将废弃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理或自行处理。  
 ③如一方违约，守约方为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工商查档费及差旅费等），由违约方承担。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处理废弃物或合同期内交付处理废弃物总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数量的90%，则视为甲方严重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总额的50%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仪征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法律责任：①甲乙双方单方违约造成的环境污染，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②甲方交乙方处理的工业废弃物种类必须完全符合合同填报的成份，如甲方移交的工业废弃物不符合本合同所签订的成份或夹带易燃、易爆、有毒及放射性物质，如造成乙方人身伤害事故或财产损失的，由甲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及其它法律责任。乙方当场发现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废弃物。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第九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将按合同年处理量予以安排生产处理，甲方产生的危险固废量超出合同量时，双方应当及时重新签订合同（或签订补充协议），并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第十条：在乙方处理设施大维修、遇到特殊情况抢修期间和乙方出现不可抗拒因素，如遇洪水、地震、换证、政府要求停产等，乙方免责。  
 第十一条：合同期内物价指数和税收有较大变动（如水、电、其他商品等价格上涨），经双方协商后适当调整固废处理费用。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三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尽快办理危险固废转移审批手续，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送货，合同有效期自2018年10月25日至2019年5月31日止。（在乙方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接收甲方合同约定危险废物）。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扬州东晟固废环保处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扬州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单位地址：	仪征市青山镇青蚕路8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王静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13852788583	电话：	0514-83684429
税号：	_____	税号：	321081760549290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矿区支行
帐号：	_____	帐号：	321081050120100004182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211900
根据合同约定，企业所送危险固废标准在±10%范围内，按照合同约定单价结算，若化验指标结果超过10%在乙方可以接收处置的情况下，可按当日所送数量向乙方支付超标另行核算的处理费，若化验指标结果严重超标无法处理，乙方有权拒收。			



## 附件 7 应急预案备案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1091749437044A
法定代表人	菊池真纪	联系电话	13705279335
联系人	郭平	联系电话	13852780939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		
预案名称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重大[较大-大气 (Q1-M2-E1) +较大-水 (Q2-M2-E2) ]		
<p>本单位于 2018 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报送时间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12月2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21002-2018-009-H		
报送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王永学	经办人	杜小文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 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 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 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T。



## 附件 8 验收检测报告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

邮箱：jxschjjc@163.com 网址：www.jsntc.cn

联系电话：0516-69870670

2019年1月22日

## 检 测 报 告

### 报告说明

- 一、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检测，包括本公司按有关法规进行的评价检测，日常检测。
- 三、委托检测，系对委托项目或者委托者自送检品进行的检测。
- 四、委托抽样检测，系应委托方要求，本公司按相关技术规范抽样并进行的检测。
- 五、鉴定检测，系对新产品，新工艺，新资源申报或需评价进行的检测。
- 六、仲裁检测，系对争议双方协商后送样或有关主管部门封样进行的检测。
- 七、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专用或公章确认。
- 八、自送样检测，本公司不对其来源负责，仅对检测结果负责。
- 九、“ND”表示未检出。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1页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蒋经理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电话	15952703892
受检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采样日期	2018年12月12日-12月13日、 2018年12月19日-12月20日	测试日期	2018年12月12日-12月17日、 2018年12月19日-12月22日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污水、噪声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油烟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污水：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油类（石油类）、氨氮、总磷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采样计划和程序说明	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及相关作业指导书的要求进行。		
结论	委托检测，不予评价。		
解释与说明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规定，有组织废气油烟采样次数为连续采样5次，本次检测，应委托方要求，有组织废气油烟连续采样3次。		
编制：吴星辰 一审：何晓松 二审：何晓松 签发：周金凤 签发日期：2019年1月22日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2页

检测依据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附录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污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油类（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3页

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序号	项目	单位	F1 烧结出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101	B18781212F0102	B18781212F01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7.2	36.7	37.0
7	烟气湿度	%	3.2	3.2	3.2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11	11	12
10	烟气流速	m/s	3.62	3.58	3.76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793	801	840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33	1.34	3.51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64×10 <sup>-3</sup>	1.07×10 <sup>-3</sup>	2.95×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1 烧结出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101	B18781213F0102	B18781213F01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7.1	37.2	37.2
7	烟气湿度	%	3.1	3.1	3.1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11	12	14
10	烟气流速	m/s	3.72	3.83	4.07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831	855	909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46	3.68	1.06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88×10 <sup>-3</sup>	3.15×10 <sup>-3</sup>	9.64×10 <sup>-4</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 报 告

共19页 第4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2 烧结进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201	B18781212F0202	B18781212F02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85.6	90.0	92.4
7	烟气湿度	%	2.1	2.1	2.1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41	37	41
10	烟气流速	m/s	7.48	7.12	7.53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447	1360	1429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3	1.07	3.80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21×10 <sup>-3</sup>	1.46×10 <sup>-3</sup>	5.43×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2 烧结进料口尾气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201	B18781213F0202	B18781213F02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105.6	105.8	106.3
7	烟气湿度	%	2.0	2.0	2.0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39	41	39
10	烟气流速	m/s	7.53	7.72	7.49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379	1413	1369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29	0.80	3.65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16×10 <sup>-3</sup>	1.13×10 <sup>-3</sup>	5.00×10 <sup>-3</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5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3 烧结分解炉尾气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301	B18781212F0302	B18781212F03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7.6	37.5	37.3
7	烟气湿度	%	3.3	3.3	3.3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9	9	8
10	烟气流速	m/s	3.37	3.24	3.17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753	724	709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44	2.38	1.20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08×10 <sup>-3</sup>	1.72×10 <sup>-3</sup>	8.51×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3 烧结分解炉尾气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301	B18781213F0302	B18781213F03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8.8	38.5	38.2
7	烟气湿度	%	3.1	3.1	3.1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8	9	8
10	烟气流速	m/s	3.14	3.29	3.09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699	733	689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2	2.91	0.83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7.83×10 <sup>-4</sup>	2.13×10 <sup>-3</sup>	5.72×10 <sup>-4</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 报 告

共19页 第6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4 热处理废气进口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401	B18781212F0402	B18781212F04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29.5	29.6	29.7
7	烟气湿度	%	3.9	3.9	3.9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46	54	48
10	烟气流速	m/s	7.26	7.84	7.46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628	1758	1672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61	3.57	1.62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62×10 <sup>-3</sup>	6.28×10 <sup>-3</sup>	2.71×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5 热处理废气出口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501	B18781212F0502	B18781212F05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0.7	31.1	31.6
7	烟气湿度	%	3.7	3.7	3.7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24	23	25
10	烟气流速	m/s	5.28	5.15	5.44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181	1150	1213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78	0.81	0.99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9.21×10 <sup>-4</sup>	9.32×10 <sup>-4</sup>	1.20×10 <sup>-3</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7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4 热处理废气进口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401	B18781213F0402	B18781213F04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0.9	31.1	31.2
7	烟气湿度	%	3.8	3.8	3.8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38	43	42
10	烟气流速	m/s	6.60	7.01	7.00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504	1597	1594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71	2.10	1.06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4.08×10 <sup>-3</sup>	3.35×10 <sup>-3</sup>	1.69×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5 热处理废气出口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501	B18781213F0502	B18781213F05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1.7	31.7	31.6
7	烟气湿度	%	3.8	3.8	3.8
8	烟气静压	kPa	0.00	0.00	0.00
9	动压值	Pa	25	23	24
10	烟气流速	m/s	5.37	5.17	5.27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197	1152	1175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89	0.72	0.86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07×10 <sup>-3</sup>	8.29×10 <sup>-4</sup>	1.01×10 <sup>-3</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8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8 食堂排气筒进口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801	B18781212F0802	B18781212F08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尺寸	m	0.60×0.6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6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26.6	26.3	26.6
7	烟气湿度	%	4.9	4.9	4.9
8	烟气静压	kPa	-0.55	-0.53	-0.54
9	动压值	Pa	266	265	284
10	烟气流速	m/s	17.34	17.31	17.91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9845	19834	20499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194	0.0197	0.0197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3.85×10 <sup>-4</sup>	3.91×10 <sup>-4</sup>	4.04×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9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8年12月12日		
			B18781212F0901	B18781212F0902	B18781212F0903
1	大气压	kPa	103.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尺寸	m	0.50×0.5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5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25.1	23.1	23.3
7	烟气湿度	%	4.5	4.5	4.5
8	烟气静压	kPa	0.24	0.25	0.26
9	动压值	Pa	294	296	302
10	烟气流速	m/s	18.12	18.14	18.33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4646	14762	14908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6	0.0006	0.0005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8.79×10 <sup>-6</sup>	8.86×10 <sup>-6</sup>	7.45×10 <sup>-6</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9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8 食堂排气筒进口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801	B18781213F0802	B18781213F0803
1	大气压	kPa	103.7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尺寸	m	0.60×0.6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6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31.6	33.4	32.7
7	烟气湿度	%	5.7	5.7	5.7
8	烟气静压	kPa	-0.61	-0.58	-0.58
9	动压值	Pa	290	289	280
10	烟气流速	m/s	18.28	18.31	17.98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0404	20314	19988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8	0.0009	0.0009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63×10 <sup>-5</sup>	1.83×10 <sup>-5</sup>	1.80×10 <sup>-5</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9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8年12月13日		
			B18781213F0901	B18781213F0902	B18781213F0903
1	大气压	kPa	103.9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尺寸	m	0.50×0.5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5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27.7	28.6	30.4
7	烟气湿度	%	5.3	5.3	5.3
8	烟气静压	kPa	0.24	0.24	0.24
9	动压值	Pa	266	270	267
10	烟气流速	m/s	17.33	17.49	17.44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9817	19936	19754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7	0.0007	0.0008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39×10 <sup>-5</sup>	1.40×10 <sup>-5</sup>	1.58×10 <sup>-5</sup>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 报 告

共19页 第10页

## (2) 无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2018年12月12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K1 上风向	9:00	B18781212K0101	0.88
	11:00	B18781212K0102	0.84
	13:00	B18781212K0103	0.49
	15:00	B18781212K0104	0.59
K2 下风向	9:00	B18781212K0201	2.34
	11:00	B18781212K0202	1.01
	13:00	B18781212K0203	1.73
	15:00	B18781212K0204	0.93
K3 下风向	9:00	B18781212K0301	1.06
	11:00	B18781212K0302	1.07
	13:00	B18781212K0303	2.54
	15:00	B18781212K0304	1.03
K4 下风向	9:00	B18781212K0401	1.04
	11:00	B18781212K0402	0.97
	13:00	B18781212K0403	0.97
	15:00	B18781212K0404	1.26

## 现场气象条件

采样地点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经度		E 119°24'7"		纬度		N 32°20'13"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温度℃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18年12月12日	9:00	5.1	100.8	67	1.2	西北	晴
	11:00	5.3	100.8	65	1.5	西北	晴
	13:00	5.7	100.8	62	1.4	西北	晴
	15:00	5.8	100.8	59	1.2	西北	晴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11页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2018年12月13日	
		样品编号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K1 上风向	9:00	B18781213K0101	0.63
	11:00	B18781213K0102	0.79
	13:00	B18781213K0103	0.71
	15:00	B18781213K0104	0.54
K2 下风向	9:00	B18781213K0201	0.99
	11:00	B18781213K0202	0.89
	13:00	B18781213K0203	1.76
	15:00	B18781213K0204	1.92
K3 下风向	9:00	B18781213K0301	1.23
	11:00	B18781213K0302	0.84
	13:00	B18781213K0303	1.98
	15:00	B18781213K0304	2.24
K4 下风向	9:00	B18781213K0401	1.88
	11:00	B18781213K0402	2.10
	13:00	B18781213K0403	1.38
	15:00	B18781213K0404	1.05

### 现场气象条件

采样地点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经度		E 119°24'7"		纬度		N 32°20'13"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温度℃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18年12月13日	9:00	6.3	100.8	66	1.1	北	晴
	11:00	6.5	100.8	63	1.2	北	晴
	13:00	6.6	100.8	61	1.0	北	晴
	15:00	6.9	100.7	58	1.1	北	晴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12页

(3) 污水

采样点位		W1 污水排口				W1 污水排口				方法检出限
经、纬度		E 119°24'7" N 32°20'13"				E 119°24'7" N 32°20'13"				
采样日期		2018年12月12日				2018年12月13日				
采样时间		9:30	11:30	15:00	17:00	9:30	11:30	15:00	17:00	
样品编号		B18781212 W0101	B18781212 W0102	B18781212 W0103	B18781212 W0104	B18781213 W0101	B18781213 W0102	B18781213 W0103	B18781213 W0104	
pH值	无量纲	7.12	7.13	7.15	7.17	7.15	7.19	7.21	7.23	/
化学需氧量	mg/L	74	80	84	81	92	96	90	97	/
悬浮物	mg/L	28	25	27	26	28	29	28	25	/
氨氮	mg/L	21.7	23.5	22.3	22.9	24.8	23.9	23.1	24.2	/
总磷	mg/L	1.88	1.94	1.89	1.94	2.31	2.25	2.30	2.31	/
污水样品状态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微黄色、 气味强、 无浮油	/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13页

采样点位		W2 1#雨水排口				W2 1#雨水排口				方法检出限
经、纬度		E 119°24'7" N 32°20'13"				E 119°24'7" N 32°20'13"				
采样日期		2018年12月19日				2018年12月20日				
采样时间		10:00	12:00	14:00	16:00	10:00	12:00	14:00	16:00	
样品编号		B18781219 W0201	B18781219 W0202	B18781219 W0203	B18781219 W0204	B18781220 W0201	B18781220 W0202	B18781220 W0203	B18781220 W0204	
pH值	无量纲	7.12	7.15	7.17	7.18	7.19	7.21	7.23	7.27	/
化学需氧量	mg/L	9	8	8	10	8	7	11	9	/
悬浮物	mg/L	7	8	8	9	7	6	8	7	/
油类 (石油类)	mg/L	ND	ND	ND	ND	ND	0.07	ND	ND	0.04
污水样品状态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无色、 气味弱、 无浮油	/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检测报告

共19页 第14页

采样点位		W3 2#雨水排口				W3 2#雨水排口				方法检出限
经、纬度		E 119°24'7" N 32°20'13"				E 119°24'7" N 32°20'13"				
采样日期		2018年12月19日				2018年12月20日				
采样时间		10:20	12:20	14:20	16:20	10:20	12:20	14:20	16:20	
样品编号		B18781219 W0301	B18781219 W0302	B18781219 W0303	B18781219 W0304	B18781220 W0301	B18781220 W0302	B18781220 W0303	B18781220 W0304	
pH值	无量纲	7.35	7.37	7.38	7.41	7.38	7.39	7.41	7.45	/
化学需氧量	mg/L	10	9	10	8	8	9	10	10	/
悬浮物	mg/L	9	7	8	6	7	8	8	7	/
油类 (石油类)	mg/L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0.04
污水样品状态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微灰色、 气味弱、 无浮油	/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 报 告

共19页 第15页

## (4) 噪声

测量仪器及编号		AWA5688型多功能声级计 (JSXC-307)				
测量时间	2018年12月12日	气象条件	昼: 西北风, 晴, 风速1.3m/s			
			昼: 西北风, 晴, 风速2.1m/s			
			夜: 西北风, 晴, 风速2.7m/s			
			夜: 西北风, 晴, 风速3.1m/s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样品编号	等效声级dB(A)	
					噪声结果	备注
东厂界	厂界噪声	N1	昼间	B18781212S0101	57.9	/
			昼间	B18781212S0102	53.5	/
			夜间	B18781212S0103	44.0	/
			夜间	B18781212S0104	42.6	/
南厂界	厂界噪声	N2	昼间	B18781212S0201	55.0	/
			昼间	B18781212S0202	51.8	/
			夜间	B18781212S0203	44.8	/
			夜间	B18781212S0204	43.5	/
西厂界	厂界噪声	N3	昼间	B18781212S0301	58.5	/
			昼间	B18781212S0302	53.6	/
			夜间	B18781212S0303	44.6	/
			夜间	B18781212S0304	42.6	/
北厂界	厂界噪声	N4	昼间	B18781212S0401	57.0	/
			昼间	B18781212S0402	55.3	/
			夜间	B18781212S0403	44.5	/
			夜间	B18781212S0404	43.6	/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 测 报 告

共19页 第1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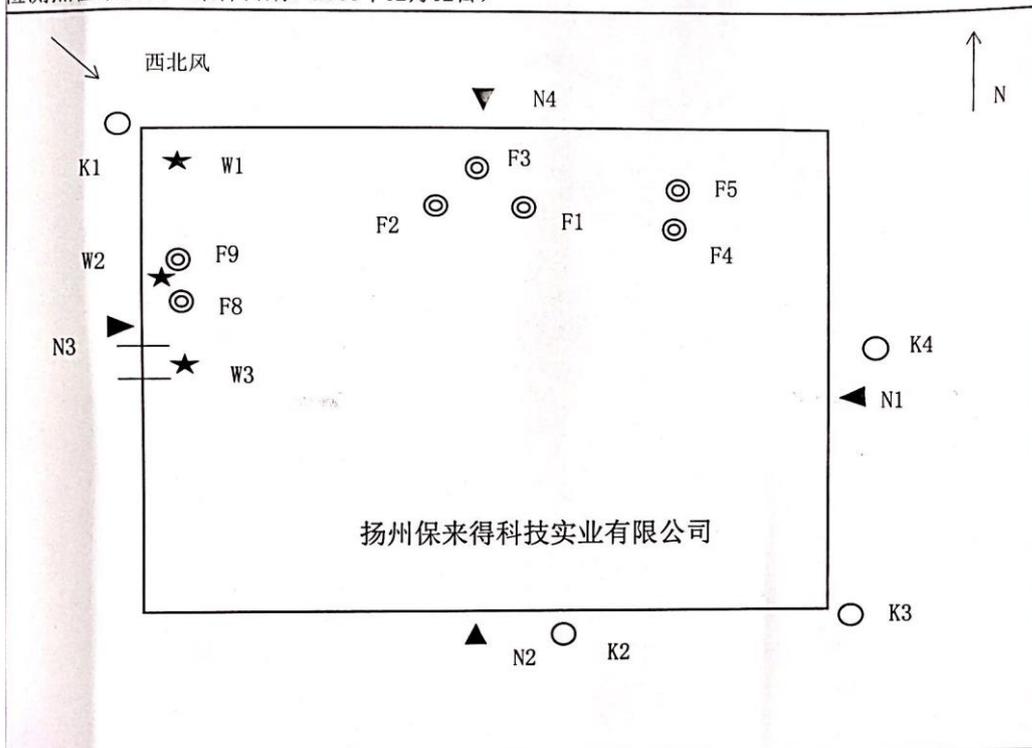
测量仪器及编号		AWA5688型多功能声级计 (JSXC-307)				
测量时间		2018年12月13日		气象条件		昼: 北风, 晴, 风速1.1m/s
						昼: 北风, 晴, 风速1.2m/s
						夜: 北风, 晴, 风速1.3m/s
						夜: 北风, 晴, 风速1.5m/s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样品编号	等效声级dB(A)	
					噪声结果	备注
东厂界	厂界噪声	N1	昼间	B18781213S0101	58.7	/
			昼间	B18781213S0102	55.9	/
			夜间	B18781213S0103	43.1	/
			夜间	B18781213S0104	43.7	/
南厂界	厂界噪声	N2	昼间	B18781213S0201	58.5	/
			昼间	B18781213S0202	58.3	/
			夜间	B18781213S0203	43.7	/
			夜间	B18781213S0204	41.4	/
西厂界	厂界噪声	N3	昼间	B18781213S0301	57.9	/
			昼间	B18781213S0302	53.4	/
			夜间	B18781213S0303	42.7	/
			夜间	B18781213S0304	41.8	/
北厂界	厂界噪声	N4	昼间	B18781213S0401	53.8	/
			昼间	B18781213S0402	57.2	/
			夜间	B18781213S0403	43.2	/
			夜间	B18781213S0404	43.1	/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 报 告

共19页 第17页

检测点位示意图（采样日期：2018年12月12日）



备注：○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K1：上风向；K2、K3、K4：下风向）；

▲表示噪声检测点位；

★表示污水检测点位（W1：污水排口；W2：1#雨水排口；W3：2#雨水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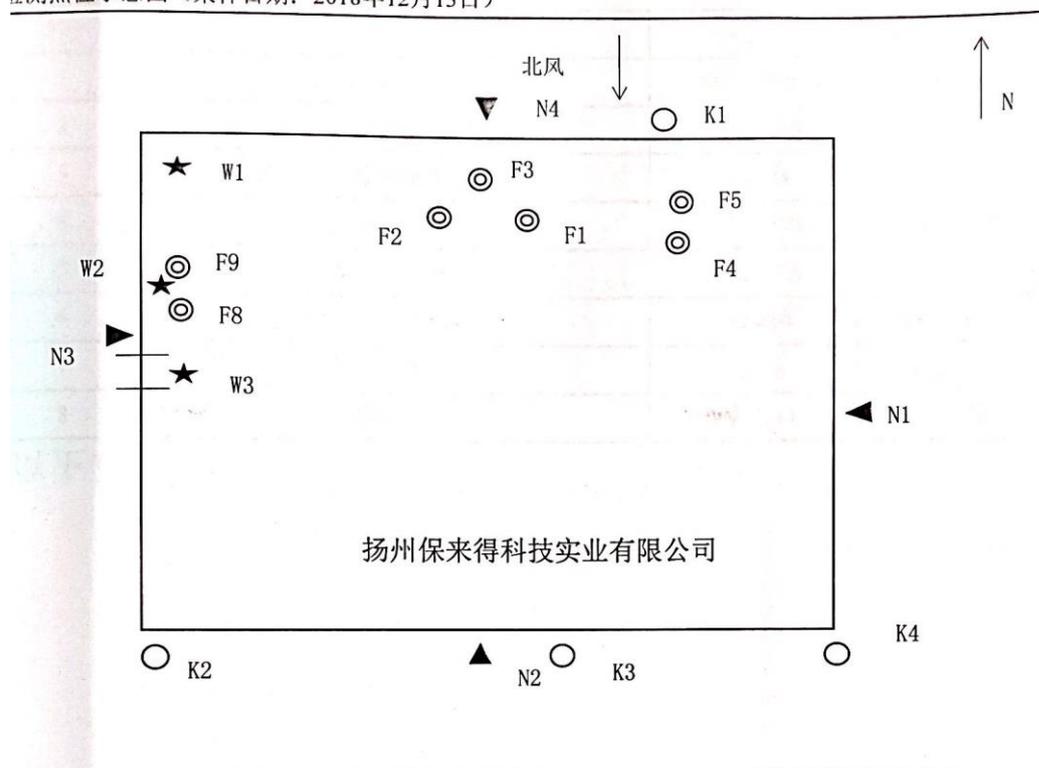
◎表示有组织废气点位（F1:烧结出料口尾气；F2: 烧结进料口尾气；F3:烧结分解炉尾气；F4: 热处理废气进口；F5: 热处理废气出口；F8: 食堂排气筒进口；F9: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测 报 告

共19页 第18页

检测点位示意图（采样日期：2018年12月13日）



备注：○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K1：上风向；K2、K3、K4：下风向）；

▲表示噪声检测点位；

★表示污水检测点位（W1：污水排口；W2：1#雨水排口；W3：2#雨水排口）；

◎表示有组织废气点位（F1:烧结出料口尾气；F2: 烧结进料口尾气；F3:烧结分解炉尾气；F4: 热处理废气进口；F5: 热处理废气出口；F8: 食堂排气筒进口；F9: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8)新测(综合)字第(700)号

## 检 测 报 告

共19页 第19页

仪器信息

序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型	JSXC-288
2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型	JSXC-289
3	便携式防水型pH/mV/°C测定仪	HI8424	JSXC-319
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SXC-307
5	气相色谱仪	SP-2100A	JSXC-63
6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JSXC-05
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型	JSXC-59
8	分析天平	PWC214	JSXC-70

以下空白

JSXC QR-2018-31-03(0)



161012050448

NTC 江苏新测  
JIANG SU NEW TESTING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

邮箱：jsxchjjc@163.com 网址：www.jsntc.cn

联系电话：0516-69870670

2019年4月25日

## 检验检测报告

### 报告说明

- 一、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检测，包括本公司按有关法规进行的评价检测，日常检测。
- 三、委托检测，系对委托项目或者委托者自送检品进行的检测。
- 四、委托抽样检测，系应委托方要求，本公司按相关技术规范抽样并进行的检测。
- 五、鉴定检测，系对新产品，新工艺，新资源申报或需评价进行的检测。
- 六、仲裁检测，系对争议双方协商后送样或有关主管部门封样进行的检测。
- 七、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专用或公章确认。
- 八、自送样检测，本公司不对其来源负责，仅对检测结果负责。
- 九、“ND”表示未检出。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共6页 第1页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蒋经理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电话	15952703892
受检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采样日期	2019年4月15日-4月16日	测试日期	2019年4月15日-4月16日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采样计划和程序说明	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相关作业指导书的要求进行。		
结论	委托检测，不予评价。		
解释与说明	无		
编制：	吴星辰 吴星辰		
一审：	刘开光 刘开光		
二审：	李楠 李楠		
签发：	陈辰 陈辰		
签发日期：	2019年4月25日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 检验检测报告

共6页 第2页

检测依据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 检验检测报告

共6页 第3页

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序号	项目	单位	F1 热处理废气进口		
			2019年4月15日		
			B18780415F0101	B18780415F0102	B18780415F0103
1	大气压	kPa	101.62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2.3	32.8	33.2
7	烟气湿度	%	3.6	3.6	3.6
8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1
9	动压值	Pa	29	26	27
10	烟气流速	m/s	5.83	5.53	5.64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301	1231	1254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58	1.61	1.77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06×10 <sup>-3</sup>	1.98×10 <sup>-3</sup>	2.22×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2 热处理废气出口		
			2019年4月15日		
			B18780415F0201	B18780415F0202	B18780415F0203
1	大气压	kPa	101.62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28.9	29.1	29.3
7	烟气湿度	%	3.6	3.6	3.6
8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1
9	动压值	Pa	16	15	16
10	烟气流速	m/s	4.31	4.17	4.31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973	941	971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1	0.45	0.46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99×10 <sup>-4</sup>	4.23×10 <sup>-4</sup>	4.47×10 <sup>-4</sup>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 检验检测报告

共6页 第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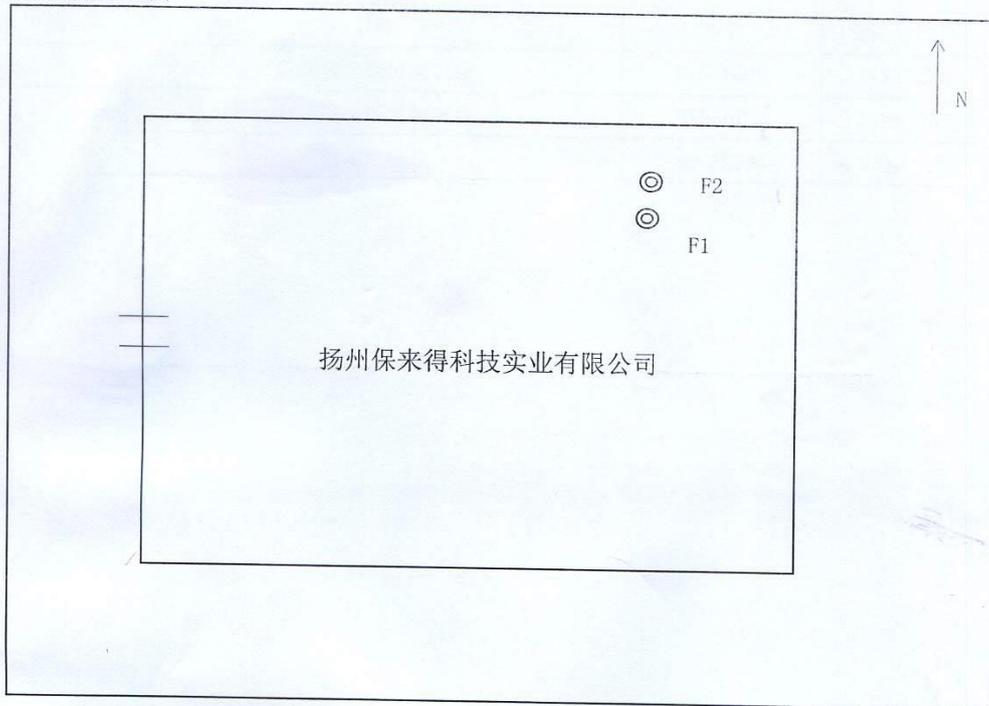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单位	F1 热处理废气进口		
			2019年4月16日		
			B18780416F0101	B18780416F0102	B18780416F0103
1	大气压	kPa	101.73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31.0	31.4	31.9
7	烟气湿度	%	2.9	2.9	2.9
8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1
9	动压值	Pa	28	27	25
10	烟气流速	m/s	5.72	5.62	5.41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283	1258	1210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70	1.60	1.60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18×10 <sup>-3</sup>	2.01×10 <sup>-3</sup>	1.94×10 <sup>-3</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2 热处理废气出口		
			2019年4月16日		
			B18780416F0201	B18780416F0202	B18780416F0203
1	大气压	kPa	101.73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直径	m	0.3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07		
5	工况负荷	%	75		
6	烟温	℃	28.1	28.4	29.1
7	烟气湿度	%	3.2	3.2	3.2
8	烟气静压	kPa	0.01	0.01	0.01
9	动压值	Pa	18	17	15
10	烟气流速	m/s	4.56	4.44	4.17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033	1004	941
1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6	0.44	0.46
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4.75×10 <sup>-4</sup>	4.42×10 <sup>-4</sup>	4.33×10 <sup>-4</sup>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 检验检测报告

共6页 第5页

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表示有组织废气点位（F1：热处理废气进口；F2：热处理废气出口）。

(2019)新测(气)字第(161)号

## 检验检测报告

共6页 第6页

仪器信息

序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型	JSXC-288
2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型	JSXC-289
3	气相色谱仪	SP-2100A	JSXC-63

以下空白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国安全谷4号楼

邮箱：jsxchjc@163.com 网址：www.jsntc.cn

联系电话：0516-69870670

2019年4月4日

## 检 测 报 告

### 报告说明

- 一、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检测，包括本公司按有关法规进行的评价检测，日常检测。
- 三、委托检测，系对委托项目或者委托者自送检品进行的检测。
- 四、委托抽样检测，系应委托方要求，本公司按相关技术规范抽样并进行的检测。
- 五、鉴定检测，系对新产品，新工艺，新资源申报或需评价进行的检测。
- 六、仲裁检测，系对争议双方协商后送样或有关主管部门封样进行的检测。
- 七、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专用或公章确认。
- 八、自送样检测，本公司不对其来源负责，仅对检测结果负责。
- 九、“ND”表示未检出。

(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

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共5页 第1页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蒋经理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电话	15952703892
受检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
采样日期	2019年3月30日-3月31日	测试日期	2019年3月30日-4月3日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油烟		
采样计划和程序说明	按照《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及相关作业指导书的要求进行。		
结论	委托检测，不予评价。		
解释与说明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规定，有组织废气油烟采样次数为连续采样5次，本次检测，应委托方要求，有组织废气油烟连续采样3次。		
编制：张苗苗 一审：曹海洋 二审：蒋立峰 签发：周金凤 签发日期：2019年4月4日			



(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

# 检测 报 告

共5页 第2页

检测依据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有组织废气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附录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

(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

## 检测 报 告

共5页 第3页

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序号	项目	单位	F3 食堂排气筒进口		
			2019年3月30日		
			B18780330F0301	B18780330F0302	B18780330F0303
1	大气压	kPa	101.58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尺寸	m	0.60×0.6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6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33.9	34.2	34.5
7	烟气湿度	%	2.4	2.4	2.4
8	烟气静压	kPa	-0.54	-0.52	-0.51
9	动压值	Pa	262	270	260
10	烟气流速	m/s	17.63	17.91	17.58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9786	20078	19693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81	0.0080	0.0081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60×10 <sup>-4</sup>	1.61×10 <sup>-4</sup>	1.60×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4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9年3月30日		
			B18780330F0401	B18780330F0402	B18780330F0403
1	大气压	kPa	101.58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尺寸	m	0.50×0.5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5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29.6	30.8	31.2
7	烟气湿度	%	2.6	2.6	2.6
8	烟气静压	kPa	0.23	0.22	0.22
9	动压值	Pa	313	301	289
10	烟气流速	m/s	19.07	18.74	18.37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5154	14828	14519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1	0.0001	0.0002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52×10 <sup>-6</sup>	1.48×10 <sup>-6</sup>	2.90×10 <sup>-6</sup>

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

## 检测 报 告

共5页 第4页

序号	项目	单位	F3 食堂排气筒进口		
			2019年3月31日		
			B18780331F0301	B18780331F0302	B18780331F0303
1	大气压	kPa	101.63		
2	排气筒高度	m	/		
3	烟道尺寸	m	0.60×0.6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6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33.7	34.1	34.2
7	烟气湿度	%	2.2	2.2	2.2
8	烟气静压	kPa	-0.54	-0.54	-0.52
9	动压值	Pa	247	244	239
10	烟气流速	m/s	17.11	17.02	16.85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9261	19132	18940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165	0.0121	0.0123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3.18×10 <sup>-4</sup>	2.31×10 <sup>-4</sup>	2.33×10 <sup>-4</sup>
序号	项目	单位	F4 食堂排气筒油烟净化器出口		
			2019年3月31日		
			B18780331F0401	B18780331F0402	B18780331F0403
1	大气压	kPa	101.63		
2	排气筒高度	m	15		
3	烟道尺寸	m	0.50×0.50		
4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5		
5	工况负荷	/	高峰期		
6	烟温	℃	30.8	31.4	31.7
7	烟气湿度	%	2.7	2.7	2.7
8	烟气静压	kPa	0.22	0.22	0.22
9	动压值	Pa	300	294	284
10	烟气流速	m/s	18.70	18.53	18.22
1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14791	14628	14369
12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0003	0.0006	0.0002
13	油烟排放速率	kg/h	4.44×10 <sup>-6</sup>	8.78×10 <sup>-6</sup>	2.87×10 <sup>-6</sup>

(2019)新测(气)字第(190)号

## 检 测 报 告

共5页 第5页

仪器信息

序号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型	JSXC-288
2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型	JSXC-289
3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JSXC-05

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2019)JSTHJC (气) 检字 第(2019042)号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39 号

编制日期：2019 年 01 月 24 日

## 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市邗江区科技园路 8 号

电话：0514-82181398

邮编：225000

传真：0514-82181398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员签章和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本报告由计算机打印或者碳素笔填写，字迹应工整，涂改无效。
- 3、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本公司仅对原件负责，涂改无效；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完整复制除外）；经同意复印件，应加盖我公司公章予以确认。
- 6、对本报告如有疑异，请在收到报告15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不再做留样。
- 8、如检测结果低于检出下限，均以“ND”表示符号报出。
- 9、本报告的著作权归本公司所有。
- 10、“\*”标记项目为非计量认证项目



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39 号
联 系 人	张经理	电 话	15161880797
样品名称	废气		
检测内容	一、废气检测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检测, 设置洗净废气进口 Q1, 洗净废气出口 Q2, 2 个检测点。检测项目为非甲烷总烃。检测频次为每天 3 次, 检测 2 天。		
检验依据	一、废气检测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结 论	一、废气检测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废气检测结果见第 2-5 页。		
编 制:	商玉洁		
一 核:	阿月		
二 审:	陈 玲		
签 发:	卢 霞		
		日期: 2019 年 7 月 24 日 	

保  
验  
3210

###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19-1-21		设备名称	洗净废气进口 Q1				
烟囱高度 (m)	15		净化方式	活性炭吸附				
检测仪器及编号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XY0038 崂应 3072 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XY0027							
类别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结果 (处理设施前)				参考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检测结果	1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7.0	25.2	22.7	25.0	-
	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86	0.079	0.072	0.07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数测试结果	1	工艺负荷	%	/				-
	2	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0.0707				-
	3	排气筒温度	℃	10.7	10.5	9.3	10.2	-
	4	排气筒流速	m/s	13.5	13.2	13.3	13.3	-
	5	排气筒流量	m <sup>3</sup> /h	3.20×10 <sup>3</sup>	3.12×10 <sup>3</sup>	3.16×10 <sup>3</sup>	3.16×10 <sup>3</sup>	-
	6	大气压力	kPa	102.71				-
备注	无							



##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19-1-21		设备名称	洗净废气出口 Q2				
烟囱高度 (m)	15		净化方式	活性炭吸附				
检测仪器及编号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XY0011 崂应 3072 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XY0008							
类别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结果（处理设施后）				参考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检测结果	1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5.94	5.92	6.17	6.01	-
	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4	0.015	0.0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数测试结果	1	工艺负荷	%	/				-
	2	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0.0707				-
	3	排气筒温度	℃	20.2	20.7	20.7	20.4	-
	4	排气筒流速	m/s	10.2	10.3	10.5	10.3	-
	5	排气筒流量	m <sup>3</sup> /h	2.40×10 <sup>3</sup>	2.42×10 <sup>3</sup>	2.48×10 <sup>3</sup>	2.43×10 <sup>3</sup>	-
	6	大气压力	kPa	102.71				-
备注	无							

###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19-1-22		设备名称	洗净废气进口 Q1				
烟囱高度 (m)	15		净化方式	活性炭吸附				
检测仪器及编号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XY0038 崂应 3072 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XY0027							
类别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结果 (处理设施前)				参考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检测结果	1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82.3	62.7	18.7	54.6	-
	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257	0.190	0.053	0.16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数测试结果	1	工艺负荷	%	/				-
	2	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0.0707				-
	3	排气筒温度	°C	17.4	16.8	17.7	17.3	-
	4	排气筒流速	m/s	13.5	13.1	12.3	13.0	-
	5	排气筒流量	m <sup>3</sup> /h	3.12×10 <sup>3</sup>	3.03×10 <sup>3</sup>	2.84×10 <sup>3</sup>	3.00×10 <sup>3</sup>	-
	6	大气压力	kPa	102.44				-
备注	无							



##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19-1-22		设备名称	洗净废气出口 Q2				
烟囱高度 (m)	15		净化方式	活性炭吸附				
检测仪器及编号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 (气) 测试仪/XY0011 崂应 3072 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XY0008							
类别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结果 (处理设施后)				参考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检测结果	1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2	13.1	10.4	11.9	-
	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29	0.031	0.023	0.0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数测试结果	1	工艺负荷	%	/				-
	2	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0.0707				-
	3	排气筒温度	℃	24.3	24.3	23.8	24.0	-
	4	排气筒流速	m/s	10.4	10.2	9.4	10.0	-
	5	排气筒流量	m <sup>3</sup> /h	2.39×10 <sup>3</sup>	2.36×10 <sup>3</sup>	2.18×10 <sup>3</sup>	2.31×10 <sup>3</sup>	-
	6	大气压力	kPa	102.44				-
备注	无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福特专线厂房及 VVT 专线厂房项目”

VVT 专线厂房验收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六月

# 目录

1 前言.....	1
1.1 项目由来.....	1
1.2 编制依据及项目文件.....	2
2 变动内容清单.....	3
3 变动内容环境影响分析.....	7
3.1 项目生产工艺变动情况.....	7
3.2 项目原辅材料变动情况.....	11
3.3 项目设备变动情况.....	12
3.4 项目污染物产生及环保设施变动情况.....	14
3.5 污染物排放变动情况.....	16
3.5.1 废气污染物变动情况.....	16
3.5.2 固体废弃物变动情况.....	19
3.6 污染物排放变动分析.....	20
4 建设项目变动导致的环境影响.....	21
4.1 变动后导致的环境影响分析.....	21
4.1.1 废气.....	21
4.1.2 固废.....	24
4.2 建设项目部分污染物总量调整的环境影响分析.....	24
5 建设项目变动的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25

# 1 前言

## 1.1 项目由来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要求：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建设项目在开展竣工环境保护监测（调查）时，建设单位应当向验收监测（调查）单位提供《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总占地面积110000m<sup>2</sup>，于2005年建成投产，主要从事各种精密轴承、结构件及汽车零部件的生产。

公司于2016年3月委托江苏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于2016年8月1日出具了该项目的环保审批意见（批文号：扬广环审[2016]56号）；其中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已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扬州市广陵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文号：环验[2016]43号）。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399号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目前，VVT专线厂房项目已全部建成，满负荷生产状态下产能达2000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仅占环评设计产能的三分之一。因此，验收项目设计产能由原环评的6000万件/年调整为2000万件/年。

目前，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已同步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使用，具备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

在申请验收的同时，公司委托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19103号）作为技术咨询单位协助编制《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及VVT专线厂房项目”VVT专线厂房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对该项目建设内容存在的变动情况进行了总结分析，列出项目的变动内容清单，逐条分析变动内容环境影响，明确影响分析结论为不属于重大变动，形成如下汇总分析说明。

## 1.2 编制依据及项目文件

(1) 扬州市发改委下达的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套汽车 VVT 零件项目备案的通知书》，备案号：扬发改许发[2016]196 号；

(2)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和 VVT 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和 VVT 专线厂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扬州市广陵区环保局，扬广环审[2016]56 号，2016 年 8 月 1 日；

(4)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福特专线厂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件》，扬州市广陵区环保局，环验[2016]43 号，2016 年 12 月 30 日；

(5)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2018 年 6 月；

(6)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情况说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14 日；

(7) 《关于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说明》，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14 日；

(8)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含油废包装物类别及代码变更”论证会咨询意见》，2018 年 5 月 20 日；

(9)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10)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 2 变动内容清单

验收项目投产后现场建筑布局与环评基本一致，实际建设内容相较于与环评存在变动，项目变动前后情况和变动说明详见下表。

表 2-1 项目变动情况表

序号	内容	项目变更前	项目变更后	变动说明
1	规模	验收项目建成后全厂可形成年产 6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建成，结合试生产的情况，在满负荷状态下可形成年产 2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验收项目设计产能由 6000 万件/年调整为 2000 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其余产能取消。
2	生产工艺	烧结成型后的粉体直接进行精整、机加工工序，以提高工件的精度。	烧结成型后的粉体置于真空油浸机中浸泡，致工件表面附着防锈油，再进入精整、机加工过程。	根据产品特点，经高温烧结成型后的冶金件易生锈，需在后端增设油浸机，防止产品氧化，同时为后续精加工做准备，此过程不会产生废气、废水污染物。
		变动前原环评生产设备核算总量约为 40 台，主要包括成型压机、烧结炉、双面磨床、刷毛边机、高频感应淬火机等。	变动后生产设备数量合计为 57 台，主要包括成型压机、烧结炉、数控车床、双面磨床、刷毛边机、高频感应淬火机等。	验收项目主要设备未发生变动或新增，与环评保持一致；增加设备类型主要为机加工、精整设备，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不导致产能变化。
		验收项目变动前原辅材料类型主要为铁粉、青铜粉、黄铜粉等粉体和添加剂、丙烷、氮气、切削液、防锈剂等。	变动后验收项目原辅材料类型新增液氨、防锈油和淬火液，分别用于烧结、油浸和高频工段。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原环评工艺中涉及的淬火油、防锈油和液氨未计算，故对用量重新核算。
3	地点	验收项目整体布置位于现有厂区东侧，其中高频区域位于加工区的西南角处。	验收项目整体布置位于现有厂区东侧，变动后高频区域调整至东侧厂房边界位置处。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现有厂区东侧，整体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其中高频工段位置稍有偏移。
4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项目环评中烧结炉废气产物为 CO <sub>2</sub> 、水蒸气，集中收集后由 13#~20#8 根 15m 高排气筒统一排放。	验收项目实际建设过程，将烧结工段的 8 个排气筒合并成 3 个，排气筒高度保持一致，仍为 15m。	为便于企业生产管理，将烧结工段的 8 个排气筒进行合并，分别为烧结进料口尾气排气筒（13#）、出料口尾气排气筒（14#）和分解炉尾气排气筒（15#），排气筒高度与环评一致。

	<p>验收项目环评中高频工段利用水冷方式对工件进行冷却，污染物产生情况主要为废水 W<sub>4</sub> 和水蒸气 G<sub>6</sub>，其中水蒸气直接经 21#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验收项目在高频工段工件与淬火液接触过程受温度影响会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新增 16#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验收项目高频工艺中涉及的淬火油，新增油雾净化器；废气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p>
	<p>验收项目环评中洗净工段（包含水洗机和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水蒸气 G<sub>7</sub>，直接经 22#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验收项目变动后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碳氢清洗剂中有机溶剂受热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先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经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处理后与碳氢洗净烘干废气一起合并经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洗净工段水洗机使用水基防锈剂和粉末冶金洗净剂，碳氢洗净机使用碳氢洗净剂，两者均属于原辅材料中洗净剂（主要成分矿物油）类别。原环评报告中未对烘干废气进行分析，将烘干废气简单的评定为水蒸气，清洗剂中有机溶剂受热挥发会产生非甲烷总烃。 洗净工段新增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雾净化器，废气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p>
	<p>验收项目变动前固体废物包含生活垃圾、废水处理污泥、厨余垃圾和废油脂、金属粉末、不合格品和废镍催化剂、废切削液、废油桶等危险废物。</p>	<p>变动后验收项目新增烧结工段实际固体废物产生类别为废镍催化剂、含油滤芯及滤纸、废输送带和炉心管；高频工段会产生废淬火液，洗净工段会产生清洗废水、含油滤芯及滤纸、油渣和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活性炭等。</p>	<p>公司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含 VVT 专线厂房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因此固废污染物变化状况不属于变动内容。</p>

对比《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

（1）规模：

验收项目主要设备和原料未发生变化，生产规模由原环评的“年产 6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减少至“年产 2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设计产能减少，其余产能取消；因此，验收项目生产规模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2）生产工艺：

1) 验收项目根据产品实际生产需求，在烧结后增加油浸工段，且此工序不会产生废水、废气污染物，固体废物变动情况已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说明；

2) 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未变化，与环评一致；其中增加次要设备类型主要为机加工、精整设备，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不会导致产能变化。

3)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原环评工艺中涉及的液氨、防锈油和淬火液未计算，故对用量重新核算。

因此，验收项目生产工艺、设备和原辅材料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3）地点：

验收项目位于扬州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现有厂区东侧，整体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其中高频工段位置稍有偏移，位置调整后可远离周边敏感点，降低对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因此，验收项目高频工段位置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地点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4）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项目原环评中未对高频、洗净工段等工段的废气污染物进行分析，本次变动影响分析对验收项目各产污环节进行识别，并定量化分析；同时对项目排气筒进行优化调整，减少排气筒的数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 验收项目烧结工段的 8 个排气筒进行合并，调整为 3 个排气筒（13~15#），排气筒高度与环评一致；

2) 验收项目高频工段新增油雾净化器，油雾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6#15m高排气筒排放；

3) 洗净工段新增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雾净化器，碳氢洗净烘干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与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的水洗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17#15m高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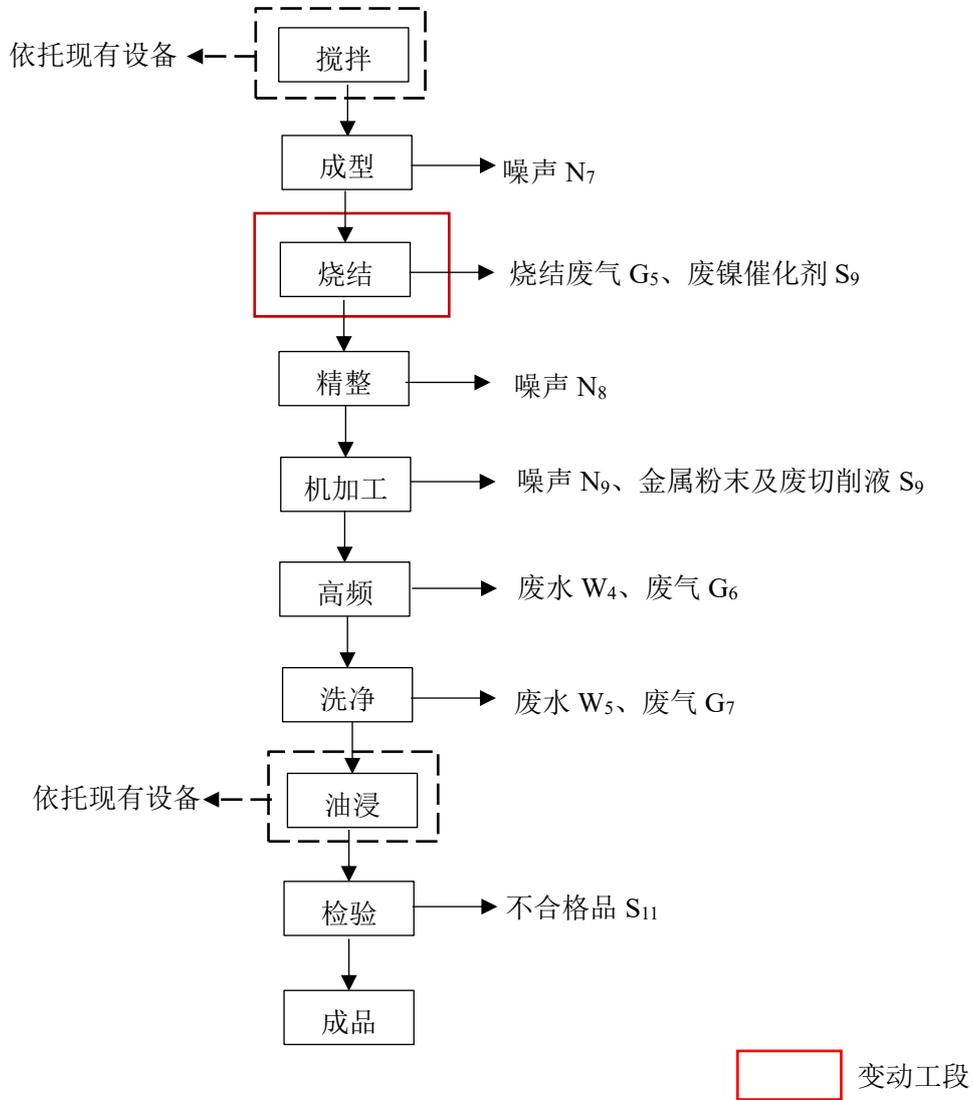
4) 公司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评价范围包含本次验收项目生产线；且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最终实现零排放的要求。

验收项目各类废气污染物经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的要求；因此，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变动内容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综上所述，验收项目变动情况不存在向环境不友好方向发展，不属于文件中的“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 3 变动内容环境影响分析

#### 3.1 项目生产工艺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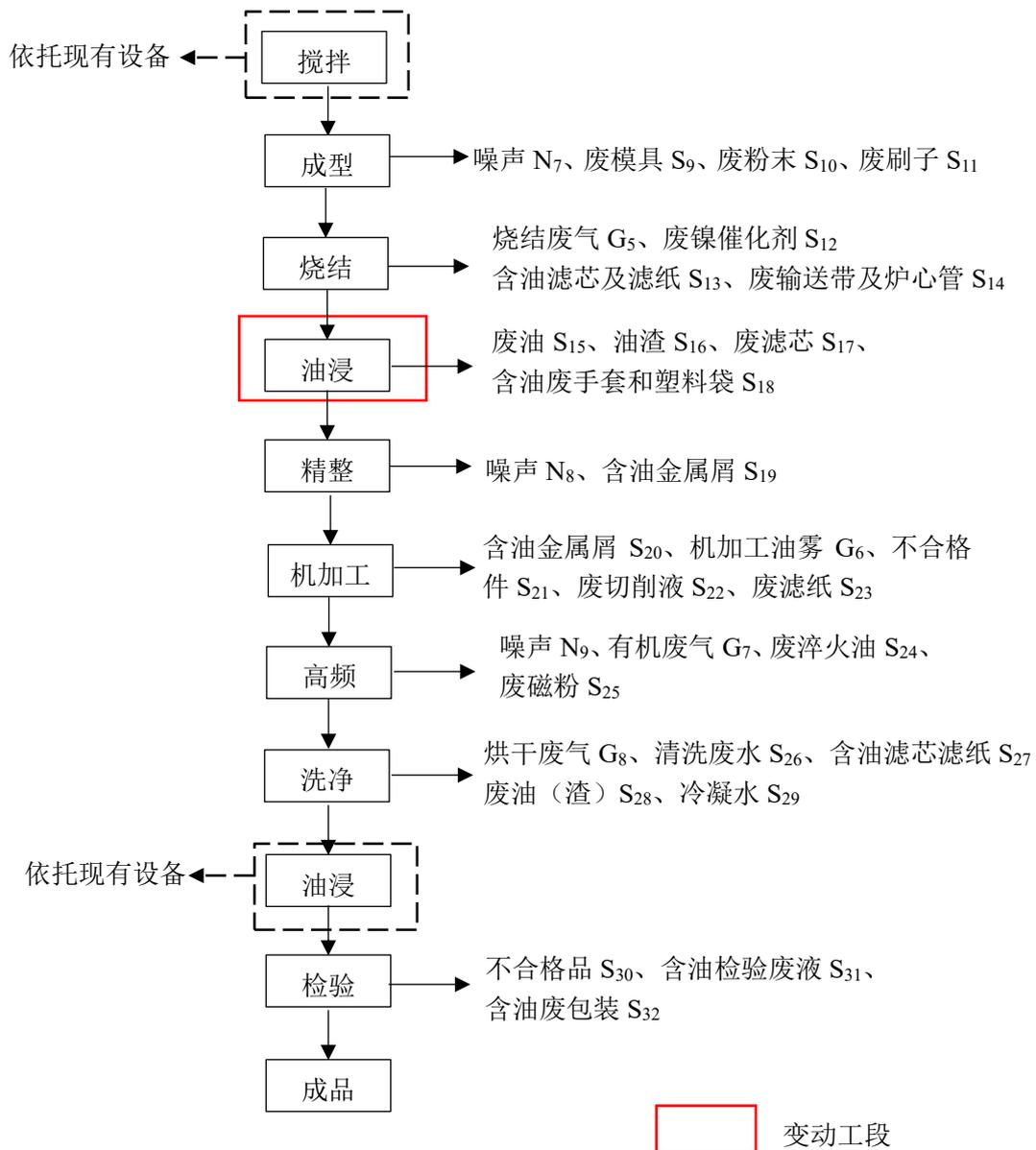


图 3.2 工艺流程图（变动后）

**变动后工艺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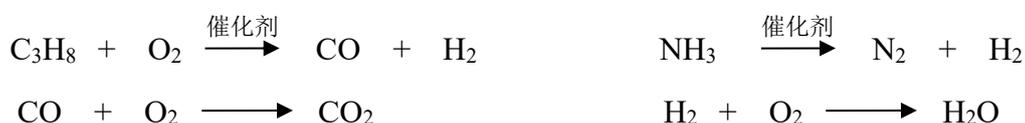
**搅拌：**将铁粉、青铜粉、黄铜粉和添加剂（锡粉、锌粉）按照一定比例加入粉末搅拌机、锥形混合机等设备中进行密闭搅拌，设备出料口下方设布袋承装搅拌好的金属粉末。搅拌工序依托现有项目。搅拌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末已统计在现有项目中。

**成型：**本项目将搅拌好的金属粉末从下粉管通过粉料靴自动充填到模腔中，通过粉末成型机由上直接向下对粉末加压，通过机械压力使粉末颗粒间产生机械啮合力和原子间吸附力，从而使粉末体密实成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密度和强度的形坯，完成成型后，下模冲作相对于阴模腔向上的相对运动，将形坯顶出模腔。

本工段伴随粉末成型机的运行，会产生噪声 N<sub>7</sub>，废模具 S<sub>9</sub>、废粉末 S<sub>10</sub> 和废刷子 S<sub>11</sub>。

**烧结：**成型后的压坯通过烧结使型坯颗粒间发生扩散、熔焊、再结晶等过程使粉末颗粒牢固地焊合在一起，使孔隙减小、密度增大，最终得到“晶体结合体”，从而获得所需要的一定物理及力学性能的过程。项目烧结工段采用电加热工艺，温度控制在 1120℃左右，时间约为 30min，经夹套水冷却，得到一定强度的烧结品。考虑到烧结过程气氛对工序的影响，在烧结过程中需通入 C<sub>3</sub>H<sub>8</sub> 和 NH<sub>3</sub> 催化分解产生的 H<sub>2</sub>、CO 和 N<sub>2</sub>；烧结炉进出口通过 H<sub>2</sub>、CO 燃烧形成的火帘阻隔外界空气进入，保护产品不被氧化变色，N<sub>2</sub> 作为保护气体。

烧结工艺涉及的反应方程式如下：



以上工序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废气 G<sub>5</sub>、废镍催化剂 S<sub>12</sub>、含油滤芯及滤纸 S<sub>13</sub> 和废输送带及炉心管 S<sub>14</sub>。

**真空油浸：**烧结炉配套全自动真空油浸脱油机，主要工作原理及产污与浸油工段相同；以上工序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废油 S<sub>15</sub>、油渣 S<sub>16</sub>、废滤芯 S<sub>17</sub> 和含油废手套和塑料袋 S<sub>18</sub>。

**精整：**对烧结成型的粉体，使用生坯钻孔加工机、油压自动加工机对其施加压力，补偿烧结中可能出现的挠曲或其他变形。本工段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噪声 N<sub>8</sub> 和含油金属屑 S<sub>19</sub>。

**机加工：**对精整后的半成品，使用 CNC 车床、双面磨床、端面刷毛边机等设备进行加工。本工段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 G<sub>6</sub> 机加工油雾、含油金属屑 S<sub>20</sub>、不合格件 S<sub>21</sub>、废切削液 S<sub>22</sub> 和废滤纸 S<sub>23</sub>。

**高频：**将半成品置于设备内，高频线圈中导入高频电流，线圈中的高频电流产生感应磁场，穿过产品的高频磁场，在半成品内部感应出高频电流（涡流）；电流在半成品内流动时，会借助于内部所固有的电阻值，利用电流热效应原理生成热量，将半成品加热至 800~900 度，奥氏体化后采用水冷方式冷却至室温，获得需要的金相组织。为消除奥氏体转变为马氏体引起的高内应力，工件在 150-230℃温度下进行回火，降低工件脆性，提高产品韧性；保温一定时间后，采用风冷冷却至室温（自然冷却至室温）。

本工段伴随设备的运行，会产生噪声 N<sub>9</sub>、有机废气 G<sub>7</sub> 及废淬火油 S<sub>24</sub>、废磁粉 S<sub>25</sub>。

**洗净：**洗净工段可分为水洗净和碳氢洗净，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要求选择对应的清洗工艺。

1) 水清洗机：将需要清洗的成品通过连续式水洗净机中，依次进行洗净、烘干、冷却步骤，将产品表面的油污洗去。清洗过程中需添加调配好的洗净剂和防锈剂。此过程会产生烘干废气 G<sub>8</sub>、清洗废水 S<sub>26</sub> 及废滤芯滤纸 S<sub>27</sub>。

2) 碳氢洗净机：将装有成品的清洗篮放在进料台上，然后自动送至洗净机进料位，经机械手将清洗篮依次推入洗净机内进行清洗、蒸汽浴洗、真空干燥等步骤，最后经出料台自动将清洗篮送出，取出半成品，完成整个清洗到烘干的过程。此过程中会产生烘干废气 G<sub>8</sub>、废油（渣）S<sub>28</sub> 和冷凝水 S<sub>29</sub>。

**浸油：**清洗后的工件放置在油浸机中浸泡，致工件表面附着防锈油后，再将工件提出液面，待工件表面附带的防锈油滴落回池内，结束本道工序；其目的是在成品表面附着一层防锈膜保护金属不受腐蚀。VVT 专线厂房项目内油浸工序依托现有项目。

**检验：**经过以上工序的产品，利用三坐标测量仪在指定条件下进行各项性能指标检测，检测合格的产品入库存放；不合格品将对其进行返工。此阶段会产生不合格品 S<sub>30</sub> 和含油检验废液 S<sub>31</sub>。

#### **工艺说明：**

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为预防产品转运过程中出现遗漏，将使用包装袋或包装盒盛放产品转运，该过程会产生含油废包装（包装袋、包装盒）；生产中会使用抹布擦拭设备滴漏的废油以及工件表面的废油等，该过程会产生含油废抹布。

#### **变动说明：**

验收项目整体工艺流程不变，主要生产工序未发生变动；根据产品特点，经高温烧结成型后的冶金件易生锈，需在后端增设油浸机，防止产品氧化，同时为后续精加工做准备，此过程不会产生废气、废水污染物，固废变动情况已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中进行说明。

### 3.2 项目原辅材料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高频过程高温冷却采用水冷方式，水中添加约 3%防锈剂和 4~10% 淬火液，可原环评原辅材料中未对淬火液用量情况进行计算；

烧结炉后置真空油浸机，洗净后的油浸工段依托现有设备，油浸工段均需使用防锈油，可原环评原辅材料中未对防锈油用量情况进行计算；

验收项目原环评对烧结工段内容描述为“烧结过程中需通入 C<sub>3</sub>H<sub>8</sub> 和 NH<sub>3</sub> 催化分解产生的 H<sub>2</sub>、CO 和 N<sub>2</sub>”，可原辅材料中未对液氨用量情况进行量化。

以上原辅材料变动均属于漏项问题，本次变动影响分析对此内容进行补充。原辅材料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表 3.2-1 验收项目原辅材料变动情况汇总表

项目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验收项目年消耗量		备注
			“环评”/初步设计 要求	实际建设	
VVT 专线 厂房项目	铁粉	t/a	539	539	与 环 评 一 致
	青铜粉	t/a	50	50	
	黄铜粉	t/a	10	10	
	添加剂（锡粉、锌粉）	t/a	2	2	
	丙烷	t/a	33	33	
	氮气	万 m <sup>3</sup> /a	33	33	
	切削液	t/a	4	4	
	防锈剂（主要成分聚乙二醇）	t/a	0.7	0.7	
	磨削油	L/a	1790	1790	
	导轨油	L/a	875	875	
	洗净剂（主要成分矿物油）	t/a	3.9	3.9	
	液氨	m <sup>3</sup> /a	/	69120	新 增
	防锈油	L/a	/	16800	
淬火液	t/a	/	0.311		

#### 变动说明：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原环评工艺中涉及的液氨、防锈油和淬火液未计算，故对用量重新核算。

### 3.3 项目设备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变动后生产设备数量合计为 57 台，主要包括成型压机、烧结炉、数控车床、双面磨床、刷毛边机、高频机等；其中增加次要设备类型主要为机加工、精整设备，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验收项目自有设备变动情况详见表 3.3-1，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设备共用情况详见表 3.3-2。

表 3.3-1 验收项目生产设备变动情况一览

序号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备注
	工序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1	成形	成型压机	PDL-250	2	成型压机	PDL-250	2	不变
2			TPA500/4HP	1		TPA500/4HP	1	不变
3	烧结	烧结炉	600mm	2	烧结炉	600MM	2	不变
4		成型烧结连接自动化生产线	—	2	成型烧结连接自动化生产线	—	0	减少
5		瓦斯变成炉	50m <sup>3</sup> /h、2000LFH	1	瓦斯变成炉	—	1	不变
6		—	—	—	氨分解炉	—	1	新增
7	真空油浸	—	—	—	全自动真空油浸脱油机	—	1	新增
8	加工	油压自动加工机	350T	1	油压自动加工机	JH21-250B	2	不变
			500T	1				
9	机加工、精整	生坯钻孔加工机	—	4	加工中心	BROTHER S500Z1	4	不变
10		数控 CNC 车床	—	8	数控车床	TCN-2100C	6	不变
						NEX108	2	
						M08J	2	
11	双面磨床	—	1	双面磨床	YHDM585CNC	1	不变	
12	端面刷毛边机	—	2	端面刷毛边机	PTF110056W5-BLD	1	不变	
					PLB-S1W	1		
13	机加工自动化生产线	—	5	机加工自动化生产线	倒角攻牙全检自动线	2	减少	
14	高频	高频感应淬火机	—	2	高频机	SINAC	1	不变
15					回火炉	BTF900	1	不变
16	—	—	—	—	磁粉探伤水洗机	CGFM-TG	1	新增
17	洗净	工序间水洗净机	—	1	帕尔弗洗净机	PRF-CHD-2004FJ	1	不变

18		多槽式洗净机	—	1	安锋洗净机	AF-1954	1	
19	检验	在线检测 SPC 工作站	—	5	在线检测 SPC 工作站	—	2	减少
20		三次元测量仪	—	1	三次元测量仪	—	0	减少
合计				40	合计			34

由表 3.3-1 中设备合计数量可知，相较于原环评中的设备情况，验收项目变动后自有设备数量减少。

表 3.3-2 验收项目生产设备共用情况一览表

工序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VVT 产能 (万件/年)		福特产能 (万件/年)		
机加工、精整	双端面研磨机	2MK84100-CBN	1	130	389	130	389	
	双向二轴平面磨床	KVD300SII	1	130		130		
	AM 磨床	ADL-1000	1	130		130		
	数控机床		KIT450	4	346	1037	173	518
			SKT15Z	2	173		86	
			VT-10	1	86		43	
			M08J	3	259		130	
			BOBCAT II	2	173		86	
	刷毛边机		BD300-L	1	180	360	180	360
			PPT140S2W-S	1	180		180	
	伟立自动线		/	1	/	/	/	/
	ZJBW058 加工自动线		/	1	/	/	/	/
	钻孔攻牙机		SHL-U16022	1	72	72	72	72
	激光打标机		30W	1	223	446	223	446
YLP-D20 20W			1	223	223			
消磁机		HCDT-250	1	180	180	180	180	
合计			23	/	/	/	/	

说明：年运行时间为 6960h/a。

表 3.3-2 中设备均为从已验收的福特专线厂房生产线中移调至 VVT 专项厂房设备，与福特专线厂房项目共用，调整的设备类型主要为机加工和精整设备。

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未变化，与环评一致；机加工设备数量因设备型号、产品参数等原因发生调整，不导致产能变化。

### 3.4 项目污染物产生及环保设施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烧结废气、机加工油雾、高频废气、洗净烘干废气和食堂油烟。

#### (1) 原环评报告中本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

验收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烧结炉废气、高频阶段废气及洗净机烘干阶段产生的废气。烧结炉废气，产物为 CO<sub>2</sub>、水蒸气，集中收集后由 13#-20#8 根 15m 高排气筒统一排放；高频阶段和洗净烘干阶段产生的废气，产物均为水蒸气，分别经 21#、22#15m 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废气处理流程见图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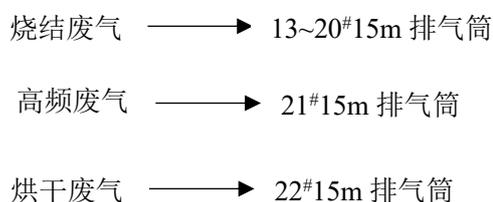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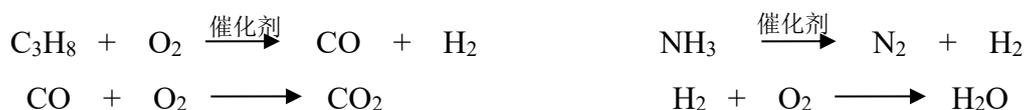
图 3.4-1 变动前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 (2) 变动后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

##### 1) 烧结废气

验收项目在烧结过程中需通入 C<sub>3</sub>H<sub>8</sub> 和 NH<sub>3</sub> 催化分解产生的 H<sub>2</sub>、CO 和 N<sub>2</sub>，烧结炉进出口通过 H<sub>2</sub>、CO 燃烧形成的火帘阻隔外界空气进入，保护产品不被氧化变色，N<sub>2</sub> 作为保护气体。

烧结工艺涉及的反应方程式如下：



由上述反应方程式可知，烧结废气主要为 CO<sub>2</sub> 和水蒸气，均为大气中的主要成分。但成型后的粉体中含有少量的润滑油等物质，烧结温度约为 1120℃ 左右，有机物在此温度下可充分燃烧，因此有机物基本可燃烧成 CO<sub>2</sub> 和水蒸气，当烧结温度不够时就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烧结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分别经 13~15#15m 高排气筒排放，其中 13#、14#和 15#排气筒分别为烧结进料口尾气排气筒、出料口尾气排气筒和分解炉尾气排气筒。

##### 2) 机加工油雾

机加工过程使用磨削液和切削液，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同时减小工件与

刀具间表面的摩擦；因此，机加工过程磨削液、切削液摩擦受热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机加工车间换气系统排入大气环境。

### 3) 高频废气

验收项目高频过程加热后的工件冷却过程工件与淬火液接触过程受温度影响会产生油雾；高频过程产生的油雾经引风机引至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6#15m高排气筒排放。

### 4) 清洗烘干废气

碳氢洗净机烘干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与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的水洗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17#15m高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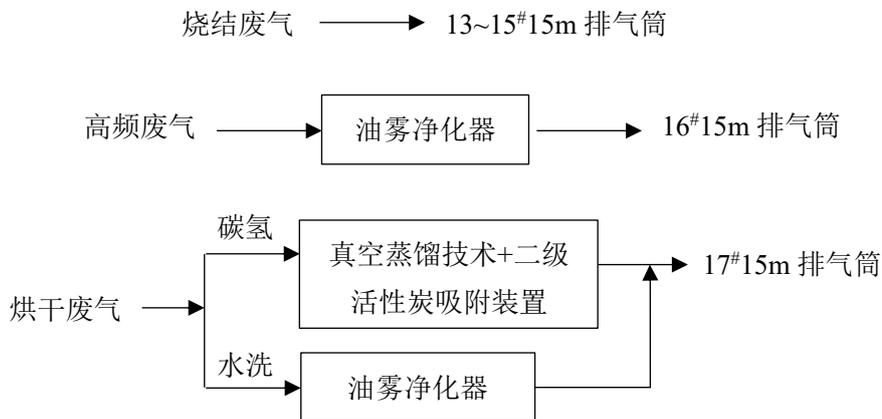


图 3.4-2 变动后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验收项目变动前后废气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3.4-1 验收项目变动前后废气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备注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食堂废气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	油烟净化装置	通过食堂楼顶7#排气筒集中排放	通过食堂楼顶7#排气筒集中排放	与环评一致
烧结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13~20#15m高排气筒排放	13~15#15m高排气筒排放	便于企业生产管理，将排气筒合并处理
高频废气	非甲烷总烃	/	油雾净化器	21#15m高排气筒排放	16#15m高排气筒排放	新增
机加工废	非甲烷总	/	/	/	以无组织形式排入车间环境	

气	烃				
碳氢 洗净 废气	非甲 烷总 烃	/	真空蒸馏+ 二级活性炭 吸附装置	22#15m 高排气筒 排放	17#15m 高排气筒 排放
水洗 废气	非甲 烷总 烃	/	油雾净化器		

### 3.5 污染物排放变动情况

#### 3.5.1 废气污染物变动情况

##### (1) 原环评中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1) 油烟：厨房油烟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去除效率按 75%计，油烟排放量为 0.01t/a，排放浓度为 0.13mg/m<sup>3</sup>，处理后的油烟废气通过食堂楼顶 7# 排气筒集中排放。

2) 工艺废气主要为烧结炉废气、高频阶段废气及水洗净机烘干阶段产生的废气。烧结炉废气，产物为 CO<sub>2</sub>、水蒸气，集中收集后由 13#-20#8 根 15m 高排气筒统一排放；高频阶段和洗净烘干阶段产生的废气，产物均为水蒸气，分别经 21#、22#15m 高排气筒排放。

##### (2) 变动后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烧结废气

验收项目烧结工段温度一般控制在 1120℃左右，烧结粉体中含少量的润滑油等，有机物在此温度下可充分燃烧；因此，烧结废气主要为 CO<sub>2</sub> 和水蒸气，均为大气中的主要成分，不对其进行定量分析。当烧结温度无法达到时，此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因产生量较少，基本可忽略不计。

烧结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分别经 13~15#15m 高排气筒排放，其中 13#、14# 和 15# 排气筒分别为烧结进料口尾气排气筒、出料口尾气排气筒和分解炉尾气排气筒。

##### 2) 机加工油雾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验收项目已知磨削油和切削液的年设计用量分别为 1790L/a、1.33t/a，其中磨削油的密度约为 0.85 g/cm<sup>3</sup>，折合约为 1.52t/a。机加工过程磨削油、切削液摩擦受热会产生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参考类比同行业机加工过程油雾产生系数，验收项目油雾产污系数按 7%计，则油雾的产生量约为 0.2t/a；验收项目产生的油雾产生量较小，且机加工车间空间较大，因此油雾

通过机加工车间换气系统排入外环境。

### 3) 高频废气

验收项目高频过程利用电流热效应原理生成热量,将工件加热至 800~900 度,水冷过程会添加防锈剂和淬火液,工件与淬火油接触瞬间会产生挥发的有机废气,主要为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可知,验收项目淬火油的消耗量为 300L/a,淬火油密度为  $1.04\text{g/cm}^3$ ,则项目淬火油的年消耗量为 0.311t/a。根据企业经验同时类比同类项目情况,淬火油的挥发量以 20%计,80%由工件带走,则高频工序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0622t/a。

高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引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风机总风量为  $1500\text{m}^3/\text{h}$ ,油雾净化器的处理效率不低于 75%;验收项目处理效率按 75%计算,则有组织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为 0.0156t/a,排放浓度约为  $1.49\text{mg/m}^3$ 。

### 4) 洗净烘干废气

#### ①碳氢洗净工段

参考《扬州勤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粉末冶金零件制造项目》中“C9~C11 直链烷烃在  $20^\circ\text{C}$  温度下蒸发速度为  $10.3 \times 10^{-3}\text{mg/cm}^2 \cdot \text{S}$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碳氢洗净剂的主要成分为癸烷( $\text{C}_{10}\text{H}_{22}$ ),属于 C9~C10 直链烷烃;项目配套 1 台碳氢清洗机,根据蒸发速率参数计算,清洗工段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82t/a。

碳氢洗净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清洗机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经风机引出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内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其中二级活性炭处理效率可达 80%以上,项目处理效率按 80%计算,风机风量为  $3000\text{m}^3/\text{h}$ ;经计算,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64t/a,排放浓度  $7.85\text{mg/m}^3$ 。

#### ②水洗净工段

水洗净机使用过程添加防锈剂和水基型洗净剂,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水基型洗净剂的用量约为 1.8t/a;水基型洗净剂中有机溶剂含量较少,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按 10%计算,则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的产生量为 0.18t/a。

水洗净烘干废气经风机引入油雾净化器内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与碳氢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计算,有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为 0.045t/a,排放浓度为  $2.16\text{mg/m}^3$ 。

变动后有组织废气产生源强具体如下:

表 3.5-1 变动后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方式	产生环节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名称	风机量 Nm <sup>3</sup> /h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参数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高度 m	内径 m
有组织排放	烧结工序	13~15#	水蒸气、CO <sub>2</sub> 、非甲烷总烃	/	/	/	/	/	/	/	15	0.5
	高频工序	16#	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	1500	油雾净化器+15m 排气筒	1.49	0.0156	2.24×10 <sup>-3</sup>	120	10	15	0.5
	碳氢洗净工序	17#	非甲烷总烃	3000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10.0	0.209	0.03			15	0.5

表 3.5-2 变动后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方式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面源参数			执行标准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长度 (m)	宽度 (m)	高度 (m)	
无组织排放	机加工	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	/	/	0.2	0.029	30	15	5	4.0

### 3.5.2 固体废弃物变动情况

变动后验收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厨房垃圾、隔油池废油脂、污泥及生产固废，其中生产固废包括废模具、废粉末、废刷子、废镍催化剂、清洗废液、含油滤芯及滤纸、废输送带及炉心管、废油桶、废乳化液、油渣、废滤芯、含油废手套和塑料袋、不合格件、金属屑、废淬火液、废活性炭等。

公司于2018年6月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此次固体废物核查范围包含VVT专线厂房项目中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因此验收项目固废污染物变化状况不属于变动内容。

变动后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详见表3.5-3。

表 3.5-3 变动前后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变动增减量 (t/a)
				变动前	变动后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	纸屑	—	70	70	0
污泥	地埋式污水处理	污泥、水	—	9	9	0
厨房垃圾	食堂	餐厨垃圾	—	4	4	0
废油脂		油脂	—	2.6	2.6	0
金属粉末	成型	粉末	—	12	12	0
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	工件	—	40	40	0
废镍催化剂	烧结	催化剂	900-037-46	0.06	0.06	0
废切削液	机加工	切削液	900-006-09	2	2	
废油桶	原料使用	油桶	900-041-49	250 个/a	250 个/a	0
清洗废液	洗净	清洗剂	900-007-09	23	23	0
废模具	成型	模具	—	/	0.06	+0.06
废刷子	成型	刷子	—	/	0.04	+0.04
含油滤芯及滤纸	烧结	滤芯、滤纸	900-213-08	/	0.9	+0.9
废输送带及炉心管	烧结	输送带、炉心管	—	/	2.5	+2.5
废矿物油	油浸	防锈油	900-249-08	/	1.0	+1.0
油渣	油浸	残渣	900-210-08	/	0.6	+0.6
废淬火液	高频	淬火液	900-249-08	/	5.0	+5.0
废磁粉	磁粉探伤	磁粉	—	/	0.02	+0.02
含油废手套和塑料袋	生产过程	防锈油	900-041-49	/	1.5	+1.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设施	活性炭	900-041-49	/	2.5	+2.5

### 3.6 污染物排放变动分析

变动前后验收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变动前后验收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化量
			现有核定量	未识别		
废水	废水量		6242	/	6242	0
	化学需氧量		0.67	/	0.67	0
	悬浮物		0.35	/	0.35	0
	氨氮		0.08	/	0.08	0
	总磷		0.01	/	0.01	0
	动植物油		0.02	/	0.02	0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	0.2246	+0.2246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	1.2622	0.2	-1.0622
固废	危险废物		62.56	4.0	74.06	+7.5
	一般固体废弃物		67.7	2.6	70.32	+0.02
	生活垃圾		70	70	70	0

## 4 建设项目变动导致的环境影响

### 4.1 变动后导致的环境影响分析

#### 4.1.1 废气

验收项目建成后 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量小于 500t/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中 5.1.2 节评价因子筛选的确定方法, 项目无需增加二次污染物评价因子 PM<sub>2.5</sub>。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 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 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 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 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 (1) P<sub>max</sub> 及 D<sub>10%</sub>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sub>i</sub>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oi}} \times 100\%$$

P<sub>i</sub>—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

C<sub>i</sub>—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μg/m<sup>3</sup>;

C<sub>oi</sub>—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μg/m<sup>3</sup>。

#### (2)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4.1-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判据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 <sub>max</sub> ≥ 10%
二级	1% ≤ P <sub>max</sub> < 10%
三级	P <sub>max</sub> < 1%

#### (3) 污染物评价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验收项目污染物评价标准及质量标准来源详见表 4.1-2。

表 4.1-2 污染物评价标准及来源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ug/Nm <sup>3</sup> )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00	《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 二级标准

#### (4) 项目污染物排放源强及估算模型参数

变更后验收项目 16#和 17#排气筒污染物排放参数情况详见表 4.1-3，无组织废气矩形面源参数详见表 4.1-4；项目采用 AERSCREEN 模式确定评价等级，估算参数详见下表 4.1-4。

表 4.1-3 建设项目有组织正常排放大气污染源强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m)	排气筒参数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高度 (m)	内径 (m)	流速 (m/s)	温度 (°C)				
高频废气排口	119.411109	32.336881	5.0	15	0.5	2.13	20	6960	正常工况	非甲烷总烃	0.00224
洗净废气排口	119.411134	32.336765	5.0	15	0.5	4.26	20		正常工况		0.03

表 4.1-4 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源强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高度 /m	长度 (m)	宽度 (m)	有效高度 (m)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X	Y								
机加工工段	119.41078	32.337332	4.0	30	15	5	6960	正常排放	非甲烷总烃	0.029

表 4.1-5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18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9.9°C
最低环境温度		-13.3°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m	/
	海岸线方向/°	/

#### (5) AERSCREEN 模型预测结果

项目变动后污染源采用估算模式的预测结果见表 4.1-6 和表 4.1-7。

表 4.1-6 有组织排放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下风向距离 D (m)	16#排气筒		17#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预测浓度 C (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率 P(%)	下风向预测浓度 C (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率 P(%)
25.0	0.24943	0.01247	2.734	0.1367
50.0	0.21404	0.0107	2.866875	0.143344
75.0	0.13387	0.00669	1.592	0.0796
100.0	0.16127	0.00806	2.16	0.108
125.0	0.14968	0.00748	2.004875	0.100244
150.0	0.13341	0.00667	1.786875	0.089344
175.0	0.1178	0.00589	1.57775	0.078888
200.0	0.10412	0.00521	1.394625	0.069731
225.0	0.09249	0.00462	1.238825	0.061941
250.0	0.08267	0.00413	1.107263	0.055363
275.0	0.07436	0.00372	0.995988	0.049799
300.0	0.0673	0.00336	0.9014	0.04507
325.0	0.06126	0.00306	0.820475	0.041024
350.0	0.05605	0.0028	0.75075	0.037538
375.0	0.05153	0.00258	0.690263	0.034513
400.0	0.04759	0.00238	0.637438	0.031872
425.0	0.04412	0.00221	0.591013	0.029551
450.0	0.04106	0.00205	0.549975	0.027499
475.0	0.03834	0.00192	0.5135	0.025675
500.0	0.0359	0.0018	0.480913	0.024046
最大落地浓度 和占标率%	0.38494	0.01925	3.82625	0.191313
最大落地浓度 出现的距离 m	14		16	

表 4.1-7 无组织排放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下风向距离 D (m)	机加工工段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预测浓度 C ( $\mu\text{g}/\text{m}^3$ )	浓度占标率 P(%)
25.0	79.668	3.9834
50.0	32.171	1.60855
75.0	18.18	0.909
100.0	12.126	0.6063
125.0	8.8745	0.44372
150.0	6.8728	0.34364
175.0	5.5411	0.27705
200.0	4.6004	0.23002
225.0	3.906	0.1953
250.0	3.3749	0.16874
275.0	2.9577	0.14789
300.0	2.626	0.1313
325.0	2.3509	0.11755
350.0	2.122	0.1061
375.0	1.9291	0.09645
400.0	1.7647	0.08823
425.0	1.6231	0.08115

450.0	1.5001	0.07501
475.0	1.3923	0.06962
500.0	1.2973	0.06486
最大落地浓度和占标率%	99.007	4.95035
最大落地浓度出现的距离 m	16	

验收项目变动后，由上表可以看出：经 16#和 17#15m 高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38494ug/m<sup>3</sup>、3.82625ug/m<sup>3</sup>，对应占标率分别为 0.01925%、0.191313%，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i 均小于 1%；机加工工段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99.007ug/m<sup>3</sup>，对应占标率为 4.95035%。因此，验收项目变动后污染物对周边环境有一定的浓度贡献，但贡献值较小。

#### 4.4.2 固废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此次固体废物核查范围包含 VVT 专线厂房项目中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因此验收项目固废污染物变化状况不属于变动内容。

#### 4.2 建设项目部分污染物总量调整的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编制技术指南（征求意见稿）》、《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以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准入审核的通知》（苏环办〔2014〕148 号），需要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sub>3</sub>-N）、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TVOC），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根据以上项目调整变化的分析，确定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考核指标为：

水污染物：废水量≤6242（41610）吨，污染物接管量化学需氧量≤0.67（4.54）吨、氨氮≤0.08（0.5）吨，污染物最终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31（2.08）吨、氨氮≤0.03（0.21）吨；

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0.2246 吨。

## 5 建设项目变动的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以上项目调整变化的分析，本次验收项目的变动主要为：

(1) 规模：验收项目主要设备和原料未发生变化，产能减少至 2000 万件/年的汽车零部件，其余产能取消。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2.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验收项目生产规模未增加，因此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2) 生产工艺：

1) 验收项目根据产品的实际生产需求，在烧结后增加油浸工段，且此工序不会产生废水、废气污染物，固体废物变动情况已在《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说明。

2) 验收项目主要设备未变化，与环评一致；机加工设备数量因设备型号、产品参数等原因发生调整，不导致产能变化。

3)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原环评工艺中涉及的液氨、防锈油和淬火液计算，故对用量重新核算。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生产工艺“9.主要生产装置、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验收项目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因此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3) 地点：验收项目位于扬州经济开发区邗江南路 399 号现有厂区内，整体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其中高频工段位置稍有偏移。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地点“6.在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图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高频工段调整后可远离厂区外敏感点，降低对厂区西侧敏感点的不利影响，因此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4) 环境保护措施

1) 验收项目烧结工段的 8 个排气筒进行合并，调整为 3 个排气筒(13~15#)，排气筒高度与环评一致；

2) 验收项目高频工段新增油雾净化器，油雾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6#15m高排气筒排放；

3) 洗净工段新增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油雾净化器，碳氢洗净烘干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冷凝回收装置处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与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的烘干废气合并一起通过17#15m高排气筒排放；

4) 公司已委托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全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进行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后评价》，评价范围包含本次验收项目生产线；且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最终实现零排放的要求。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环境保护措施“10.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验收项目废气处理设施调整后，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减少；根据表4.1-6和表4.1-7中预测数据结果可知，验收项目变动后污染物最大占标率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机加工工段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P_{max}$  值为4.95035%， $C_{max}$  为99.007 $\mu\text{g}/\text{m}^3$ ，各类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leq 10\%$ ；因此，验收项目废气治理设施优化调整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不属于文件中的“建设项目生产规模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综上，对比《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件，验收项目变动情况产能未增加，同时降低了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排放量，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不属于文件中的“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扬州保来得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8日

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8日